



志特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2026-056

2026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渭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真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斌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4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49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的原件；
-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4、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志特新材	指	志特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凯越	指	凯越高创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曾用名为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志同	指	珠海志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员工持股平台
珠海志成	指	珠海志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员工持股平台
舟山志壹	指	舟山志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员工持股平台
广东集团	指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东志特	指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门志特	指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马来西亚志特	指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BHD.，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南志特	指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门装配	指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东装配	指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	指	是 1994 年经民政部批准设立，由建筑周转物资与装备研发设计、生产加工、租赁承包企业及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建筑劳务、科研院所、相关社会团体、专家学者等结成的国家 4A 级行业组织
中国模板脚手架协会	指	公司所在行业的自律组织，是我国建筑模板和脚手架领域首个全国性行业组织，国家一级协会，会员由建筑模板和脚手架相关设计、研发、生产、销售、租赁单位以及建筑施工单位、科研院校等企事业单位组成
铝模	指	以整体挤压成型的铝型材加工而成的建筑模板，可广泛应用于钢筋混凝土建筑结构的各个领域，亦称“铝模板”“铝合金模板”
铝模系统	指	包括铝合金模板、加固件、支撑件、辅件四大构件的模板系统，亦称“铝模系统”
模块化房屋	指	是一种新兴的建筑结构体系，是指通过工厂预制建筑模块，运输到现场后再将这些模块组装成建筑物或基础设施，主要包括 PC 模块化房屋及钢结构模块化房屋
传统建筑模板	指	在铝模板出现之前应用于建筑领域的模板，主要包括木模板、竹模板、钢模板、塑料模板等
脚手架	指	为了便于施工活动和安全操作的一种临时支架
安全防护平台	指	为附着式升降作业安全防护平台简称，原名称为附着式升降脚手架、爬架。是由平台结构、升降结构、动力设备、防倾装置、防坠装置及升降同步控制系统组成的、可随建筑结构逐层爬升或下降，具有安全防护、防倾、防坠和同步升降功能的施工作业平台
建筑模架	指	建筑模板、脚手架的统称
装配式预制件	指	Precast Concrete（混凝土预制件）的英文缩写，在住宅工业化领域称作 PC 构件，与之相对应的传统现浇混凝土需要工地现场制模、现场浇注和现场养护
配模	指	根据深化图平面结构及相关参数进行模板匹配，包括平面配模和 3D 配模

BCA	指	Building and Construction Authority（建筑施工局），是新加坡国家发展部下属的一个机构
BAND2 认证	指	BCA 对不同的模板产品在建筑项目施工中的效率性和浇筑后的水泥表面的效果，进行模板产品的 band 认证体系的第二个等级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指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报告期	指	2026 年上半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志特新材	股票代码	30098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志特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志特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ETO New Material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高渭泉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萍	梁景陶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和信路 18 号翠亨大厦 B 栋 15 楼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和信路 18 号翠亨大厦 B 栋 15 楼
电话	0760-85211462	0760-85211462
传真	0794-3614888	0794-3614888
电子信箱	geto@geto.com.cn	liangjingtao@geto.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名称由“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现名，具体参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部分。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53,200,105.54	1,293,275,843.65	2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924,449.40	76,197,225.11	1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990,948.76	69,721,191.25	-2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1,548,270.66	99,923,573.34	11.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82	0.1525	-2.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82	0.1525	-2.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2%	4.58%	-0.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99,978,745.98	6,416,047,392.53	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32,160,459.07	2,192,385,098.96	1.81%

公司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47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4,057.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66,920.76	工业园区补贴奖励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45,947.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341,568.08	
债务重组损益	-775,12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6,390.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6,499.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33,709.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90,934.44	
合计	29,933,500.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个税手续费返还	346,499.0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情况

（1）绿色新型建筑模架行业

①短期需求阶段性承压，长期发展基本面向好

绿色新型建筑模架行业作为建筑施工体系的核心配套领域，是保障建筑施工安全高效推进、实现工程质量与进度双重目标的关键支撑。当前模架行业面临短期需求压力，2026 年上半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 5.7%，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 18.0%，房屋新开工面积持续回落，对传统房建领域的模架租赁承包市场形成一定压力。但从长期维度来看，行业政策红利持续释放，2026 年作为“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国务院印发的《城市更新“十五五”规划》明确，到 2030 年推动城市开发建设方式转型取得重要进展，围绕培育新动能、营造高品质生活、绿色低碳、安全韧性、文化保护及治理能力六大任务，配套投融资、土地盘活等七项举措和十四项重大工程，并设定改造危旧房 50 万套、地下管网 36.5 万公里等具体指标，旨在构建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机制。《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住房品质的意见》系统推进“好房子”建设，推动我国住房品质升级。一系列政策持续引领绿色新型建筑模架全产业链、供应链、服务链优化升级，推动行业从传统产品供应模式加速向一体化综合服务体系转型，为行业长期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

②行业加速出清，市场集中度提升

根据中国模板脚手架协会数据，2012 年，我国注册生产铝合金模板的企业仅 60 多家，2019 年增长至顶峰达 1200 余家。后因下游需求波动、成本压力加大及价格竞争加剧，2019 年后企业数量逐年递减。根据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数据，2025 年建筑铝合金模板行业研发设计、生产加工、租赁承包企业为 100 余家。行业企业数量收缩，头部效应显现，部分中小企业退出市场，资源向优势企业集中；同时行业亦从“量”到“质”深刻转变，行业竞争核心已由规模扩张转向效率与服务能力的比拼，具备强大资源整合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和高效服务体系的企业竞争优势日益凸显。

③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公基建与境外市场协同发力

建筑模架历经从木模、钢模到铝模和多重复合材料的技术迭代，当前已朝轻量化、智能化、高强度、可循环方向快速发展。在“以铝代木”“双碳”政策引导下，绿色可循环模架逐渐替代传统模板；应用场景也从单一住宅扩展至公共建筑、基建等领域。国内重大战略项目稳步落地，“两重”“两新”建设持续推进，推动模架在公基建领域的应用深化。同时，随着全球产业格局的变迁，新一批发展中国家迅速发展，海外市场旺盛的终端需求拉升容量规模，国内建筑业积极参与出海浪潮。根据商务部数据，2026 年上半年，我国企业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新签承包工程合同额 7,874.8 亿元人民币，海外基建合作规模持续扩大。模架企业凭借多年的工程技术积累与成本控制优势，提供设计、分包、产品及运维等全方位服务，提升了国际化水平，积极寻求海外市场新机遇。

（2）装配式建筑行业

①政策体系化推进，释放装配式建筑发展动能

装配式建筑是实现绿色建造的重要举措。我国装配式建筑发展源于 20 世纪 50 年代，早期因市场化程度低，行业发展近乎停滞；改革开放后逐步进入缓慢成长期。2016 年以来，国家及地方密集出台指导性、鼓励性政策，推动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住建部、国家发改委联合印发的《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明确提出“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广钢结构住宅，到 2030 年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40%。”；国家发改委将“建筑工程智能建造”纳入《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政策重心从“规模扩张”转向“质量与效益提升”。此外，住建部陆续发布《装配式住宅设计选型标准》等文件，为设计、生产、施工、装修全流程提供标准化指引，推动行业向规范化、规模化方向迈进。

②技术升级与场景拓展，模块化建筑迈向自主创新

作为装配式建筑的高级形态，模块化建筑以“像搭积木一样建房子”的高效性为特征，其发展经历了从技术引进到

自主创新的跃升。2010 年以前，我国主要通过引进欧美、日本的模块化建筑技术，应用集中于临时建筑，模块集成度低、功能单一；2019 年后，行业突破模块连接、防火防水等关键技术瓶颈，技术标准逐步完善，应用场景拓展至住宅、酒店、学校、医院等建筑领域，部分项目实现全流程数字化管理，建造效率显著提升。

③绿色价值赋能全球市场，行业出海前景广阔

装配式建筑的环保属性与技术优势使其在全球市场具备竞争力。相比传统建造模式，模块化建筑的施工周期能缩短 60%以上，其建筑废弃物、材料损耗、能耗均大幅降低，适配可持续发展需求。当前，全球绿色转型浪潮持续升温，多国将低碳建筑纳入国家战略，国际市场对绿色建造方式的接受度与需求规模同步提升，无论是新兴市场的基建缺口，还是发达市场的存量改造，均为模块化建筑等装配式产品提供了多元增长场景。海关总署数据显示，2026 年上半年我国活动房屋出口总额 27.90 亿美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5%。据市场研究机构预测，到 2030 年全球模块化建筑市场规模将突破 1,428 亿美元。我国装配式建筑企业加速布局境外市场，依托成熟的技术体系、标准化的生产模式及成本优势，正从“产品输出”向“技术+服务”综合输出升级，装配式建筑逐步成为“中国建造”走出去的重要载体。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至今，深耕绿色新型建筑模架行业，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并于 2021 年 4 月成功登陆深交所创业板，是绿色新型建筑模架行业首家 A 股上市公司及细分领域头部企业。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中国模板脚手架协会及全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行业企业特级资质，为中国模板脚手架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是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大湾区铝模爬架分会会长单位，荣获“行业单项冠军”“绿色建材产品认证”“绿色工厂认证”等国内外多项资质荣誉，并作为主要参与人参编制定《施工脚手架通用规范》《组合铝合金模板》等十余项行业协会及国家标准。凭借卓越的产品品质与专业服务，公司持续获得市场高度认可，荣获国内外数百项荣誉资质，并成功通过新加坡政府建筑施管局（BCA）BAND2 认证及马来西亚建筑与工程发展局（CIDB）G7 级承包商资质认证，为拓展海外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与产品

1、主要业务与产品

公司主营绿色新型建筑模架，装配式建筑与模块化建筑，并延伸至相关新能源，新材料等业务，是一家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租售及服务于一体的数智化综合型企业。

绿色新型建筑模架包括铝模，钢模，钢框木模，爬升式模架（防护平台、爬模、防护屏等），清水混凝土模架，应用于桥梁、隧道、管廊、地铁、机场、水利等领域的公基建类模架。通过积极推行“以铝代木、以钢代木”，实现安全、高效、低碳、环保的建造方式，助力建筑行业绿色转型。

装配式建筑包括装配式 PC，装配式钢结构，模块化建筑（含 PC 及钢结构两大系列产品）。模块化建筑通过“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和信息化管理”的系统化解决方案，打造既符合住建部“6633”标准的“好房子”，又对标国际标准的高品质建筑产品，实现建筑工业化全生命周期的高效管控与质量追溯，显著提升建造效率与建筑品质。

（1）建筑模架产品

建筑模架产品是建筑施工中用于支撑、固定和成型混凝土结构的临时性支护结构系统，其核心功能是为混凝土浇筑提供稳定的结构形态与受力支撑，确保施工安全及工程质量。模架产品包括铝模、钢模、钢框木模、爬升式模架、清水混凝土模架、公基建类模架等。

①铝模是以铝合金型材为主体，经标准化设计与精密挤压成型的建筑模板系统，专为现浇混凝土结构施工而研发，具有轻质、快速周转、成型精度高等核心优势。

②钢模是以优质钢材为核心原材料，经切割、焊接、打磨、防腐处理等工艺加工制成的建筑模板系统，具有强度和刚性高、周转寿命长、成型质量稳定与适应性强等优势，是现浇混凝土结构施工中技术成熟且应用广泛的模板类型。

③钢框木模是以钢制边框与覆膜木板组合而成的建筑模板系统，兼具钢模的刚性与木模的轻便性，适用于中等规模现浇混凝土结构。



铝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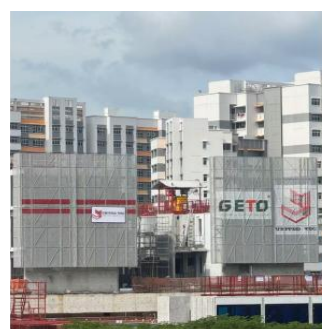
钢模



钢框木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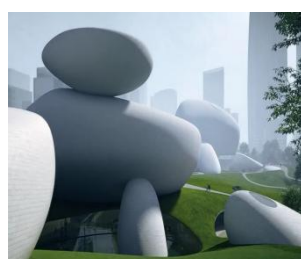
图：铝模、钢模、钢框木模产品图

④爬升式模架是一种用于现浇钢筋混凝土竖向或倾斜结构施工的自爬升模板系统。其核心特征是通过附着于已浇筑混凝土墙体或结构上的爬升装置，实现模板与支撑架交替爬升，从而逐层完成建筑外立面或核心筒等部位的施工。



图：爬升式模架产品图

⑤清水混凝土模板是专为浇筑后表面直接呈现装饰性效果的混凝土设计的模板系统，可分为型钢龙骨体系和铝框龙骨模板体系两类，既可适用于规则式建筑，又可用于异形建筑。



图：清水混凝土模板产品展示图

⑥公基建类模架产品是指用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如桥梁、隧道、管廊、轨道交通、水利工程、低空经济基础设施、新能源场站等）的标准化模板与支撑架系统。



桥梁



隧道



管廊



水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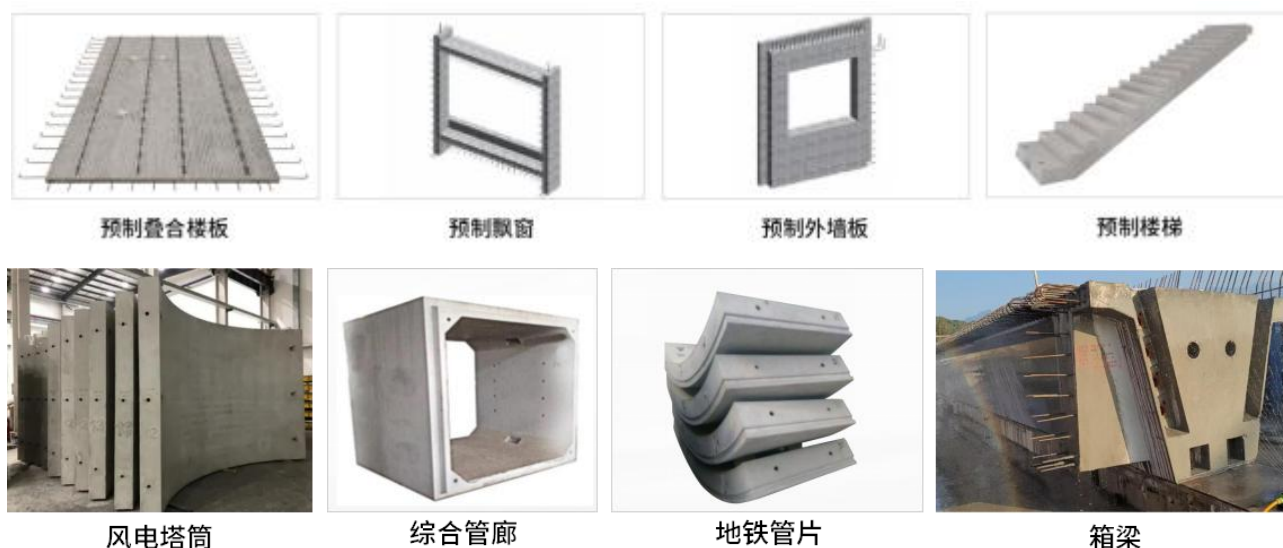
图：公基建类模架产品图

（2）装配式建筑

装配式建筑是指预制构件及模块单元在工厂标准化生产后运输至现场，通过可靠连接技术组装成完整的建筑。主要产品包括装配式 PC、装配式钢结构、模块化建筑系列产品等。

①装配式 PC 系列产品，是在工厂中通过标准化、机械化方式加工生产的混凝土制品，与之相对应的传统现浇混凝土

土，需要工地现场制模、现场浇筑和现场养护。混凝土预制件被广泛应用于建筑、交通、水利等领域，相比于工地作业，PC 系列产品在工厂中通过标准化、机械化方式加工生产，具有高效安全、节能环保、降低成本等综合优势。



图：装配式 PC 系列产品图

②装配式钢结构系列产品，是以钢材为主要承重结构，通过工厂预制构件并在现场快速组装的建筑体系。其核心是将钢结构部件标准化设计、工业化生产，结合装配化施工技术，实现高效、环保、灵活的建筑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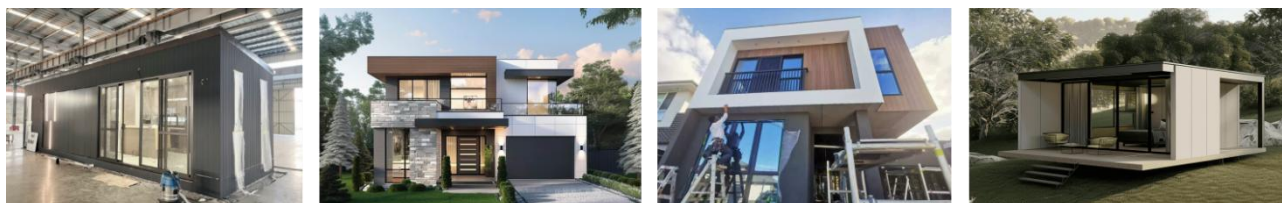


图：装配式钢结构系列产品图

③模块化建筑是装配式建筑的一种高度集成形式，是一种将建筑整体拆分为若干个立体空间模块，在工厂内完成结构、机电、装修、设备管线等全专业集成化预制，再运输至现场通过可靠连接技术快速组装的工业化建造技术。公司的模块化建筑系列产品包括 PC 和钢结构两大系列。



图：模块化建筑（PC 系列）展示图



图：模块化建筑（钢结构系列）展示图

（3）相关新能源业务

公司依托深耕绿色建筑行业多年的丰富经验，积极拓展与绿色建筑相关的新能源业务，利用公司自行开发的“志特

智慧能源管理系统”，围绕建筑开发建设涵盖“光伏+储能+充电桩”的工商业分布式项目以及提供“绿能未来居”一站式家庭能源解决方案。

2、公司的营销模式

（1）建筑模架

公司建筑模架业务采用租赁与销售并行的双模式策略。

对于模架租赁业务，公司与客户一般约定按实际测量的施工使用面积和合同单价进行结算。产品交付客户后，客户具有使用权兼保管义务，产品的所有权仍归公司，因此公司在提供必要的后续服务时，还会督促客户合理使用，以减少损耗，提高回收利用率。项目完工后，公司将对模架进行清点和回收，翻新后用于新的项目。

对于模架销售业务，公司与客户一般约定按产品的面积和合同单价进行结算。产品交付客户后，公司不再拥有产品的所有权及使用权，项目完工后，其处置权归客户；除了必要的技术指导外，公司不对产品实行后续管理。

（2）装配式建筑系列产品

装配式建筑、模块化建筑系列产品主要采用产品销售模式，以预制构件或模块单元的数量、规格、功能配置及技术复杂度等因素为核心计价依据。产品交付后所有权完全转移至客户，公司通常配套提供拆装操作培训、现场调试及初期运维支持等服务，确保客户具备自主重组、搬迁或改造的能力。

3、经营情况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国内宏观经济持续推进深层次结构调整，市场整体承压运行态势明显；全球经济在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中面临多重挑战，地缘政治博弈持续，国际经贸格局深度调整，外部环境的不稳定性与不确定性显著上升。面对国内行业周期调整与境外市场波动带来的经营考验，公司秉持“稳中求进”的核心理念，深入贯彻“1+N”相关多元化战略，统筹推进市场拓展、产品创新、管理优化等各项工作，扎实筑牢经营根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 155,320.01 万元，同比增长 20.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92.44 万元，同比增长 11.45%，公司整体展现出较强的经营韧性与发展活力。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情况如下：

（1）深耕境外精细化运营，筑牢全球化发展根基

为适配境外市场增长态势，公司以区域精细化管理为重要抓手，针对业务快速起量、发展潜力突出的重点区域，适时增设相应事业部，各事业部实行公司化运作模式，实施独立核算与独立运营，旨在激发组织内生动力和经营活力。通过资源配置的精准匹配，各事业部能够更敏锐地捕捉当地市场动态，更高效地响应客户需求，切实提升境外业务的整体运营效率与盈利水平。在强化内部管理的同时，公司紧密跟随“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推进，持续拓宽境外业务版图。通过推行重点区域本地化运营策略，组建属地化专业团队，公司稳步构建起覆盖市场拓展、产品供给、服务支持的全链条国际业务体系。报告期内，得益于精细化管理效能的持续释放和海外市场需求的稳步提升，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实现 48,409.58 万元，同比增长 57.59%，为公司可持续的全球化发展筑牢坚实支撑。

（2）锚定“1+N”相关多元化战略，拓展多元应用场景

公司以“1+N”相关多元化战略为引领，以新型建筑铝模系统为核心，拓宽产品业务版图，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模块化建筑、公基建专用模架等多元化产品。模块化建筑凭借“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的工业化模式，显著缩短建设周期、降低现场污染，高度契合绿色建筑与低碳发展的政策导向；公基建领域模架产品则依托公司深厚的技术积累与定制化能力，有效满足复杂工况下的多样化施工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加广交会、西藏林芝工程建设博览会等大型展会，集中展示核心产品矩阵与系统解决方案，充分彰显公司在装配式建造及公基建领域的技术实力与综合服务能力。针对高原基建复杂工况，公司加大技术研发攻关，推出隧道二衬台车、针梁台车、节段梁模板等新产品，为解锁高原基建新可能提供重要技术支撑。通过产品结构的持续优化与多元应用场景的精准开拓，公司构筑了以基础产品为坚实支撑、增值服务延伸价值链条、系统化解决方案赋能客户的协同发展格局，显著增强了客户粘性，全面提升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行业综合竞争力。

（3）深化数智化创新管理，研产销全链协同提效

公司聚焦创新管理，深入推进研产销全链条协同，整体运营效率与内部管理水平实现有效提升。依托自主研发的数智驾驶舱 AI+BI 运营决策系统、数字化工厂实时运维管理平台、全流程 ERP 管理系统等数字化工具，实现生产、销售、

财务等核心业务模块的数据贯通与实时监控，有效推进项目标准化、精细化、数字化管理，强化全过程成本管控与动态风险预警机制，为经营决策提供精准、高效的数据支撑。研发端持续加大技术资源投入，报告期内研发投入 6,479.79 万元，同比增长 15.73%，推进核心产品迭代升级，面向多类型复杂工程场景开展技术攻关，着力构筑产品性能、方案设计、成本控制三位一体的综合竞争优势；生产制造端持续加快产线智能化、数字化改造升级，优化生产工艺流程，促进了从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到市场服务的全价值链高效协同。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品牌优势

作为建筑模架细分领域 A 股首家上市公司，公司始终以企业文化为内核驱动战略发展，锚定“成为全球建筑模架及模块化建筑行业领导品牌”愿景，践行“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提升人居生活品质”使命。在发展中，公司坚守“诚信、尊重、协作、创新”核心价值观，以“以德为本、德才兼备、有为者有位”的人才理念凝聚团队，以“做行业标杆、创世界名牌”的产品理念打造高品质产品，以“为客户创造价值、让奋斗者实现价值”的经营理念服务市场。

公司曾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品牌 500 强”“数字化转型 L8 贯标认证”“绿色建材产品认证”“绿色工厂认证”“马来西亚（CIDB）G7 认证”“新加坡（BCA）BAND2 认证”、广东省太阳能行业“年度影响力品牌”等多项荣誉，在行业内树立起深厚的品牌影响力与良好美誉度，获得政府、协会及合作伙伴的高度认可，持续赋能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全力实现自身愿景与行业价值的同频共振。

（二）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高度重视技术研发，连续多年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打造了一支技术先进、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团队成员具备深厚的建筑专业知识和产品设计经验，对行业发展趋势、技术进步及客户需求具有深刻洞察能力，能够持续为客户提供系统性整体解决方案。在持续推动研发创新的同时，公司不断加强知识产权布局与保护，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知识产权合计数量为 347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275 项，外观设计专利 5 项，发明专利 19 项，软件著作权 48 项，相关成果已深度融入产品设计方案、生产工艺优化及实际应用场景，为技术创新与产品竞争力提供了坚实支撑。

（三）智能制造优势

建筑业作为高新技术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重要场所、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核心阵地，其转型升级的关键实践路径是智能建造，即通过融合建筑信息模型、物联网、人工智能及智能机器人等先进信息技术与生产技术，推动建造过程数字化、智能化，助力行业向现代化、高质量方向发展。公司紧扣这一趋势，以自主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依托自主研发的智能制造系统，构建起覆盖智能装备集成、数据协同管理、技术创新应用的多维度评估体系，形成贯穿生产全流程的智能化管控闭环，为建筑模架及装配式建筑产品的高效、高品质生产提供坚实支撑。凭借在智能制造领域的深度布局与实践成果，公司成功获得国家级“数字化转型 L8 贯标奖”，标志着公司在数字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应用、生产流程智能化升级等维度已达到行业领先水平。通过智能制造系统的全面落地，公司有效实现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精准管控、资源配置优化，充分展示新质生产力价值。

（四）成本优势

公司不断探索以创新驱动为核心的精益生产制造，通过提升自动化水平和生产工艺效率，有效增强了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实现了生产成本的优化。公司凭借颇具规模的生产规模与高效的产线布局，在行业内形成显著的规模优势，不仅降低了单位生产成本，也推动了管理和运营费用的节约。同时，依托规模实力，公司与上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战略合作，保障了原材料供应的持续性与成本优势，进一步从采购端控制成本。此外，全国性的产能布局优化了运输半径，有效降低产品运输等销售环节的费用，综合提升成本竞争力。

（五）产品相关多元化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1+N”服务战略模式为核心，持续推动产品体系的多元化拓展，产品涵盖建筑模架（铝模、钢模、钢框木模、爬升式模架、清水混凝土模架、公基建类模架）及装配式建筑（装配式 PC、装配式钢结构、模块化建筑系列

产品）等，全面满足住宅、公建、基建等多元场景需求。凭借丰富的产品设计生产经验与灵活的柔性生产能力，公司能根据下游行业的周期变化快速调整生产线和产品结构，有效平抑市场波动对业绩的影响，通过多品类协同与灵活应变能力，为经营稳定性提供有力支撑。

（六）产业数字化优势

公司积极顺应数字化、信息化发展趋势，深入推进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持续推动数字化转型与系统重构。通过加大投入，公司构建了以数据驱动为核心的数字化运营体系，有效提升了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与设计方案的质量，实现了产品设计的标准化与精准化。在技术创新与数字化转型方面，公司自主研发了多项关键系统，包括数智驾驶舱 AI+BI 运营决策系统、数字化工厂实时运维管理平台、全流程 ERP 管理系统、工业化设计系统、VR 虚拟远程验收系统、数字化物资管控系统及智能制造系统，共同构建了一套贯通业务全流程的智能管理体系，为公司高效运营和持续创新提供坚实支撑。

（七）品质优势

公司凭借覆盖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与技术服务的全业务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将高品质理念系统融入各环节，以高效严控赢得行业与客户的高度认可。在设计阶段，依托自研工业化设计软件及丰富项目经验，精准输出符合施工场景的定制化方案，确保设计精度与适用性；在原材料采购方面，与国内主流型材厂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严格执行材质与规格双重筛选，筑牢品质第一道防线；在生产加工中推行“工序互检”机制，后端工序先行核查前端质量，并实现全流程实时监控；在技术服务环节建立快速响应与评估体系，及时处理产品问题，并通过逆向追溯机制形成“发现问题—快速处理—追溯改进”的全方位质量追踪闭环，全面支撑企业高质量发展。

（八）生产性服务优势

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工业软件与智能制造技术，构建了覆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供应链管理及销售服务的全链条生产性服务体系。公司可对外租售自研工业化设计软件、定制化 ERP 系统、高端设备及智能制造系统，依托参数化设计工具与智能工艺系统，助力客户提升研发设计效率与质量。同时，公司还可配套提供涵盖物流规划、供应链协同管理等综合生产性服务，助力客户打通从设计到交付的全流程数据链路，实现跨区域资源的智能调度与高效共享。

（九）出海优势

在共建“一带一路”及双循环战略指导下，公司积极投身“出海”浪潮，持续推进全球化布局。通过持续的并购和投资新建，目前公司已在全球设立十多个生产基地，在 30 多个国家注册了 GETO® 国际商标，产品销往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自 2013 年出海以来，公司以国内供应链成本优势为基础，结合海外生产基地的本土化生产及全周期技术服务体系，快速渗透东南亚、中东、中亚、南亚、非洲、南美等新兴市场，形成了差异化竞争力。在技术端，公司持续研发投入支撑起覆盖设计、施工到智能管理的全方位服务体系，驻场技术团队针对不同地区建筑标准提供定制化服务，从产品研发到施工指导形成闭环，显著增强客户粘性。商业模式上公司采取销售租赁组合模式，有效管控经营风险，同时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倡议，以标志性工程为支点拓展装配式建筑领域。通过技术迭代与服务升级，公司正推动业务从产品输出向品牌输出升级，持续巩固全球化竞争优势。

（十）人才优势

公司通过完善人才发展机制与强化激励体系，构建起多层次、专业化的人才梯队。一方面，公司重点培育技术研发、生产运营、资本运作、市场拓展等领域的专业人才，形成稳定的管理层、研发梯队和核心技术骨干团队；另一方面，依托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企业管理、销售运营与技术创新等关键环节发挥协同效应，为业务稳健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在人才的组织管理模式上，公司推行“事业合伙人制”，并通过设立“志特学堂”，融合行业管理精髓与企业特色经营经验，系统培养专业技术骨干与职业化经理人，打造企业发展的人才“助推器”。同时，公司优化绩效奖励机制，通过股权激励工具绑定核心人才长期利益，有效提升团队稳定性，为战略目标落地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 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553,200,105.54	1,293,275,843.65	20.10%	本期国际业务同比增长幅度较大，因此收入较同期增加。
营业成本	1,121,297,352.41	922,636,482.37	21.53%	因本期业务增长导致营业成本较同期增长。
销售费用	93,218,261.99	80,969,233.27	15.13%	因本期业务拓展，增设事业部，导致人工成本等较同期增加。
管理费用	91,059,507.43	79,586,696.13	14.42%	因本期业务拓展，增设事业部，导致租赁成本、人工成本等较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	58,945,775.46	32,031,707.11	84.02%	受本期外币汇率较期初波动幅度较大影响，本期汇兑净损益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导致本期财务费用较同期上升。
所得税费用	29,560,647.24	18,780,826.43	57.40%	因本期部分子公司利润增长，导致依据利润总额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增加。
研发投入	64,797,893.46	55,992,911.19	15.73%	因本期模块化建筑业务拓展及国际业务大幅度增长，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导致较同期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48,270.66	99,923,573.34	11.63%	主要因本期销售、租赁商品、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61,216.51	-53,928,134.42	-82.21%	主要因本期购买理财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95,938.55	-16,049,476.92	759.81%	因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774,534.49	32,543,804.64	249.60%	主要因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较上期增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分行业						
建筑模架	910,004,629.81	633,658,434.93	30.37%	9.67%	13.73%	-2.48%
装配式建筑	326,765,750.93	273,406,946.07	16.33%	61.02%	66.04%	-2.53%
其他	316,429,724.80	214,231,971.41	32.30%	21.45%	6.69%	9.37%
分产品						
铝模	801,791,082.49	532,342,990.50	33.61%	11.65%	16.56%	-2.79%
装配式、模块化 建筑系列产品	326,765,750.93	273,406,946.07	16.33%	61.02%	66.04%	-2.53%
其他	424,643,272.12	315,547,415.84	25.69%	14.08%	4.74%	6.62%
分地区						
境内	1,069,104,304.02	797,339,291.61	25.42%	8.42%	10.21%	-1.21%
境外	484,095,801.52	323,958,060.80	33.08%	57.59%	62.65%	-2.08%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515,951,961.16	7.82%	416,417,862.96	6.49%	1.33%	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期末货币资金随之增长。
应收账款	1,632,807,569.31	24.74%	1,669,788,758.22	26.03%	-1.29%	主要因出海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经营回款高于收入增长，应收账款较期初有所减少。
存货	346,481,452.76	5.25%	368,200,167.03	5.74%	-0.49%	主要受生产经营周转因素影响，存货结转出库大于入库储备，致使期末存货规模有所降低。
投资性房地产	69,828,253.72	1.06%	66,545,622.53	1.04%	0.02%	主要系本期部分以房抵债资产完成产权过户手续，相应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所致。
固定资产	2,467,548,765.05	37.39%	2,426,116,127.75	37.81%	-0.42%	主要系子公司办公楼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以及用于出租的自有铝模板较期初有所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78,598,373.49	4.22%	311,383,169.76	4.85%	-0.63%	主要因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规模增加，导致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有所减少。
使用权资产	67,750,062.07	1.03%	62,576,665.18	0.98%	0.05%	主要因本期业务扩张，房屋租赁及铝模板租入规模相应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244,138,622.03	18.85%	1,103,990,894.70	17.21%	1.64%	因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导致本期短期借款余额较期初有所增加。
合同负债	245,812,292.71	3.72%	267,654,046.75	4.17%	-0.45%	主要为公司期末预收发货款较期初有所下降。
长期借款	565,840,653.18	8.57%	495,008,572.00	7.72%	0.85%	受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增长影响，本期长期借款规模较期初有所增加。
租赁负债	41,770,439.91	0.63%	38,276,086.78	0.60%	0.03%	与使用权资产同步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9,885,082.29	136,417.69			394,170,555.00	357,532,806.00		46,659,248.98
金融资产小计	9,885,082.29	136,417.69			394,170,555.00	357,532,806.00		46,659,248.98
应收款项融资	1,766,489.76				16,402,155.31	15,509,799.93		2,658,845.14
上述合计	11,651,572.05	136,417.69			410,572,710.31	373,042,605.93		49,318,094.12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八节、七、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96,170,555.00	293,640,000.00	34.9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9,885,082.29	136,417.69	0.00	394,170,555.00	357,532,806.00	380,856.19	0.00	46,659,248.98	自有
合计	9,885,082.29	136,417.69	0.00	394,170,555.00	357,532,806.00	380,856.19	0.00	46,659,248.98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产品	5,734.52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结售汇	0	0	-4.28	0	990.74	990.74	0	0.00%
合计	0	0	-4.28	0	990.74	990.74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远期结售汇交割实际收益为-4.28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风险整体可控。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			一、交易风险分析					

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但仍会存在一定风险，主要如下： 1、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在期货价格波动巨大时，海南志特可能面临被强行平仓而需要及时补充保证金，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 （3）操作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性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制不完善或人为操作失误所造成的风险。 （4）技术风险：存在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致使交易无法正常进行，错失最佳交易时间的风险。 （5）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相关风险。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成本后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由于操作失误、系统等原因导致在外汇资金业务的过程中带来损失。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作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业务流程、风险管理等作出了明确规定，能够有效保障套期保值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 2、公司董事会授权组织建立公司套期保值领导小组，将其作为管理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执行机构，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管理，并下设具有丰富期货操作经验的专业人员负责具体执行相关交易事项，公司将定期组织对相关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和风控理念的培训。 3、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严格控制期货、期权头寸，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期货，期货持仓量不超过套期保值的现货需求量，持仓时间应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公司将仅与经过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严格控制外汇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在审议额度及期限内实施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4、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和资金额度。 5、公司将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日常定期进行维护，并配备多条交易通道。提前准备好发生各种异常故障时所采取的处理措施，以便
---	---

	在故障发生时，可以及时处理。 6、公司将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管理机构相关政策的学习和理解，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值思路与方案。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每月底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变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6 年 4 月 25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BHD.	子公司	主要从事铝模系统的加工以及铝模系统、防护平台的销售、租赁等业务。	3,123.83 万马来令吉	74,046.00	14,056.41	26,144.56	3,888.82	2,940.34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铝模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租赁等业务。	6,000.00	51,789.62	31,067.88	16,462.32	2,684.69	2,245.74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铝模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租赁等业务。	10,000.00	40,255.42	23,307.33	10,569.28	2,438.37	1,808.59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铝模系统的设计、销售、租	10,000.00	143,360.30	58,825.16	35,709.09	1,794.35	1,473.18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司		赁、出口等业务，信息系统运行的维护。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铝模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租赁、出口等业务。	45,778.69	148,341.39	59,105.45	33,195.79	-957.50	-976.7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志特新材料（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销	未构成重大影响
GETO SUMO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CO.,LIMITED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新疆志特国际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四川志特明领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VISIONCREATE (CANADA) FORMWORK SYSTEM INC.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VisionCreate (Delaware) Forming System Inc. ^{注1}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VisionCreate (Delaware) Forming System Inc. ^{注2}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GETO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LTD.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志特（广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志特智建（广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GETO GK-HOMES Technology (HK) Co., Limited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注 1：公司在美国特拉华州注册的控股子公司。

注 2：公司在美国华盛顿州注册的控股子公司，依据当地相关法规，与上述特拉华子公司共用同一个公司名称与税号。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报告期内，马来西亚志特的业务规模实现扩张，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营业利润与净利润也同步实现同比上涨。
- 2、报告期内，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稳步增长。
- 3、报告期内，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稳步增长。
- 4、报告期内，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出口业务，带动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增长。
- 5、报告期内，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亏损原因系新产品项目投入期成本增加、固定资产运营成本高、出口业务汇率波动等，不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业务发展与宏观经济运行态势紧密相关。当前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的调整与建筑行业市场环境的周期性波动，可能加剧市场竞争格局的不确定性。市场需求端若出现结构性收缩，将导致行业产能利用率承压，影响公司的市场开拓、业务增长和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关注宏观经济周期和行业政策发展趋势，及时调整公司经营策略以应对宏观市场变化。同时，公司将把握行业机遇，积极开拓现有优质存量市场，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将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逐渐深化海外业务布局，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近年来，随着市场周期性承压，以及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各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仍有可能继续上升，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营运资金压力；若公司客户到期不能偿付公司的应收账款，将会导致公司产生较大的坏账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优化调整客户结构，以优质客户和项目为主，保证应收款质量；同时扩大海外业务占比，海外业务款项回收较快，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小；另一方面，公司将完善信用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事前审核、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管，加大应收账款责任制实施力度，优化业务人员的绩效考核，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3、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铝型材、钢材等，其采购价格主要包括材料价格和加工费。由于公司与型材供应商在一定期间内对加工费约定为固定值，故采购价格主要受原材料价格的影响，市场价格具有一定的波动性，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对营业成本和利润有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关注原材料价格走势，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产品销售租赁价格会随着原材料价格波动进行相应调整，尽可能锁定原材料成本，减少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增加风险。

4、地缘政治风险

近年来，全球地缘政治不确定性较高，政治格局分化，局部冲突不断。伴随公司海外业务占比提升，若目标市场国家出现军事对峙、地缘政治冲突升级等情况，可能对公司海外业务拓展、海外项目建设及运营等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局势，持续完善海外业务风险预警与应急响应机制，动态优化市场与项目布局，强化属地化运营与合规管理，提升整体抗风险韧性。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境外业务规模不断增长，部分境外业务以美元等外币结算，人民币与外币之间的汇率可能受全球政治、经济环境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排除因未来汇率波动对公司收益水平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强汇率走势研判与风险敞口管理，合理运用远期结售汇等外汇套期保值工具，规避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兑损失。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6 年 5 月 8 日	中国证券报·中证网“中证路演中心”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公众投资者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6 年 5 月 15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公众投资者	2026 年江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二、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郭凤霞	董事	离任	2026 年 04 月 23 日	个人原因
刘岩	董事	离任	2026 年 04 月 23 日	个人原因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6 年 1 月 12 日，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1 名激励对象办理完成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集中行权相关事宜。本次行权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6 年 1 月 12 日。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五、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兼顾经济与社会效益，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义务，绿色发展、合法经营、依法纳税、积极维护股东、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与社会协调、和谐、可持续发展。主要表现为：

（一）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公司致力于打造绿色环保的新型建筑材料，主营产品为建筑模架（铝模、钢模、钢框木模、爬升式模架、清水混凝土模架、公基建类模架）及装配式建筑（装配式 PC、装配式钢结构、模块化建筑系列产品）等。其中铝模板相比于传统建筑模板，能够较大程度地节约木材资源、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具有绿色、环保、高效、高精度和可循环使用等综合优势；防护平台产品相较于传统脚手架，具有经济高效、低碳环保、安全可靠、整洁美观、智能化等综合优势。

装配式建筑系列产品可在工厂内完成标准化加工生产，也极大减少了工地作业过程中粉尘污染及建筑垃圾的产生。未来，公司将把打造绿色建材产品、绿色经营、节约资源的理念贯穿于经营管理的全过程，以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达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保效益的有机统一。

（二）股东权益保护

1、公司治理：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分别就相关事项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性建议。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会1次，召开董事会2次，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或列席）了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了决策；独立董事深入了解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积极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展交流与沟通，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行业发展及市场变化，运用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积极落实股东会和董事会作出的决策，接受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围绕公司经营目标积极开展业务、研发、生产等各项经营活动，加强内部管理，提升员工士气，努力为公司创造效益。

2、信息披露：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强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报刊和网站披露，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投资者提供了充分的投资决策依据。

3、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领导，积极主动地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股东会、互动易平台、专用电话、投资者接待日等多种渠道开展与投资者的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依法纳税

公司坚持依法诚信纳税的原则，认真学习税收法律法规，准确把握税收政策，切实提高依法纳税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报告期内，公司守法经营，严格遵守企业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真实准确核算企业经营成果，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及时足额缴纳税款。

（四）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完善企业用工制度，健全员工激励机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并依据国家政策、物价水平等宏观因素的变化、行业及地区竞争状况、公司发展战略的变化以及公司整体效益情况，进行员工薪酬的整体调整。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省市政府的扶贫攻坚号召，坚决贯彻执行精准扶贫的决策部署，在努力发展自身的同时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凯越高创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发行价进行相应调整。	2024 年 05 月 01 日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	已履行完毕
	刘莉琴	其他承诺	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	2024 年 05 月 01 日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	已履行完毕
	高渭泉	其他承诺	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021 年 04 月 3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已履行完毕
	韩新闻；揭芸；瞿飞；李润文；廖应庆；刘帅；刘岩；彭建华；宋宇红；王卫军；温玲；袁飞；祝文飞	其他承诺	（1）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2）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在公司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	2021 年 04 月 3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已履行完毕

			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 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未结案诉讼汇总(公司作为原告)	14,828.82	否	案件审理中或进入执行程序或调解后按期履行	各方按相关法律文件履行相关义务	相关方按相关裁决或调解书的约定执行	-	-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未结案诉讼汇总(公司作为被告)	136.43	否	案件审理中	无重大影响	-	-	-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已结案诉讼汇总(公司作为原告)	1,644.55	否	案件已结清账款	无重大影响	已履行或执行完毕或执行终结	-	-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已结案诉讼汇总(公司作为被告)	225.38	否	案件已审结或已履行完毕	无重大影响	相关各方按相关法律文件履行相关义务	-	-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非主营业务对外租赁收入共计 193.59 万元，租入资产确认费用共计 1,415.2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的租赁房产主要用于办公场所、生产厂房及员工宿舍，均不构成重大租赁合同，无关联租赁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	2026 年 05 月 12 日	2,5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债权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	2019 年 01 月 09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到期的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	是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	2020 年 08 月 04 日	3,08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约定的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08 月 10 日	2,000	2022 年 09 月 14 日	9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28 日	16,500	2022 年 06 月 28 日	15,98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09 日	10,000	2022 年 06 月 29 日	5,781.31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06 日	6,000	2022 年 09 月 07 日	3,018.54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之日止	否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02 月 28 日	1,000	2023 年 02 月 06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19 日	1,500	2023 年 06 月 19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27 日	2,000	2023 年 06 月 27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为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是	否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10 日	4,500	2023 年 08 月 16 日	1,47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按主合同项下各单项授信文件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为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25 日	1,500	2023 年 09 月 27 日	1,3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自主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09 日	5,000	2023 年 10 月 26 日	942.01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5 日	3,000	2023 年 12 月 28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13 日	3,000	2024 年 06 月 18 日	2,910.6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各单项授信文件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为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7 月 11 日	3,000	2024 年 07 月 07 日	2,94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叁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次到期的，保证期间为主合	否	否

								合同约定的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起叁年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05 日	1,000	2024 年 12 月 10 日	95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100	2026 年 01 月 05 日	1,1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100	2026 年 01 月 08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1 月 27 日	4,800	2025 年 01 月 27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2 月 14 日	1,000	2025 年 02 月 17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2 月 17 日	10,000	2025 年 03 月 15 日	3,036.71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	否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13 日	1,920	2025 年 04 月 01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1 日	970	2025 年 03 月 25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4 日	1,000	2025 年 03 月 25 日	8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5 日	1,800	2025 年 03 月 27 日	296.18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之日止	否	否
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5 日	1,000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之日止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7 日	8,500	2025 年 03 月 28 日	8,1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	否	否

								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14 日	2,000	2026 年 06 月 09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14 日	2,000	2025 年 08 月 11 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否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16 日	1,000	2025 年 05 月 23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27 日	4,500	2025 年 06 月 19 日	2,344.91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按债权人为主合同债务人发放的每一笔款项分别计算，即自每一笔款项发放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4 日	1,000	2025 年 06 月 24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是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4 日	1,000	2025 年 06 月 25 日	98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6 日	1,000	2025 年 06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6 日	1,200	2025 年 06 月 27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6 日	4,000	2025 年 06 月 27 日	3,715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	否	否

								届满之日起三年		
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01 日	1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债权人在主合同终止后 180 日内未提出索赔的，保证人担保责任自动解除。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27 日	1,500	2025 年 09 月 17 日	1,464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否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19 日	3,500	2025 年 07 月 03 日	3,476.16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26 日	2,000	2025 年 09 月 28 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03 日	4,000	2025 年 11 月 14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从本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另加两年。每一具体授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	否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03 日	1,000	2025 年 11 月 07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7 日	1,000	2025 年 11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7 日	4,000	2025 年 12 月 01 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5 日	5,000	2025 年 12 月 12 日	2,817.15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4 日	2,5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2,5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6 日	2,16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8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1 月 06 日	5,000	2026 年 06 月 12 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6 年 01 月 21 日	2,000	2026 年 02 月 06 日	558.09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本合同项下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05 日	3,000	2026 年 02 月 09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05 日	2,000	2026 年 02 月 06 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11 日	10,855	2026 年 02 月 11 日	2,765.66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11 日	500	2026 年 02 月 11 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23 日	940	2026 年 03 月 24 日	94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23 日	1,000	2026 年 03 月 30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30 日	1,000	2026 年 03 月 31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	否	否

							担保	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30 日	2,400	2026 年 06 月 20 日	1,7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03 日	7,500	2026 年 06 月 03 日	4,691.62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否	否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03 日	9,100	2023 年 09 月 28 日 注	5,827.6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按债权人作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17 日	1,000	2026 年 04 月 29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25 日	3,000	2026 年 04 月 29 日	2,289.65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29 日	1,500	2026 年 04 月 30 日	1,314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澳丽居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5 月 22 日	1,000	2026 年 05 月 29 日	513.34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15 日	1,500	2026 年 06 月 16 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18 日	2,000	2026 年 06 月 30 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	否	否

								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24 日	1,000	2026 年 06 月 24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24 日	1,000	2026 年 06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24 日	1,000	2026 年 06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29 日	5,000	2026 年 06 月 29 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从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3,295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2,372.3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16,51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4）		132,802.5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	2020 年 08 月 04 日	3,08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约定的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	2019 年 01 月 09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到期的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	是	否
凯瑞模架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09 日	3,000	2022 年 03 月 03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7 日	1,000	2023 年 11 月 15 日	982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到期的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4 日	6,000	2023 年 09 月 28 日	5,827.6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7 月 11 日	3,000	2024 年 07 月 07 日	2,940	抵押、连带责任担保	自有土地	不适用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叁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次到	否	否

								期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起叁年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1 月 27 日	4,800	2025 年 01 月 27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1 日	970	2025 年 03 月 25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27 日	1,000	2025 年 05 月 29 日	1,000	抵押、连带责任担保	自有土地及部分在建工程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6 日	1,000	2025 年 06 月 30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6 日	1,200	2025 年 06 月 27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	840	2025 年 10 月 24 日	600	抵押、连带责任担保	自有土地及房产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03 日	4,000	2025 年 11 月 14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从本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另加两年。每一具体授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	否	否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23 日	940	2026 年 03 月 24 日	940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装配科	2026 年 04	7,500	2026 年 06 月 03 日	4,691.62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	否	否

技有限公司	月 03 日							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29 日	1,500	2026 年 04 月 30 日	1,314	连带责任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9,94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6,945.6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44,7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C4）		25,375.22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73,235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9,317.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61,295		报告期末全部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58,177.75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0.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73,670.2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46,569.7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20,239.95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公司于 2023 年 9 月披露该笔担保，其后发生实际借款，并于 2026 年 4 月重新签署担保协议（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名称由“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志特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英文名称由“Jiangxi GETO New Materials Corporation Limited”变更为“GETO New Material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另外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411,973,975 元变更为 575,722,841 元。2026 年 8 月 4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抚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7 月 14 日、2026 年 7 月 29 日及 2026 年 8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0,138	0.08%	0	0	0	-30,232	-30,232	289,906	0.0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20,138	0.08%	0	0	0	-30,232	-30,232	289,906	0.0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0,138	0.08%	0	0	0	-30,232	-30,232	289,906	0.0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1,653,837	99.92%	0	0	0	30,232	30,232	411,684,069	99.93%
1、人民币普通股	411,653,837	99.92%	0	0	0	30,232	30,232	411,684,069	99.9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11,973,975	100.00%	0	0	0	0	0	411,973,97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初对高管锁定股数量调整，导致高管锁定股减少 4,461 股。

（2）2026 年 1 月 12 日，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集中行权股份 32,340 股上市流通，其中增加高管锁定股 24,255 股、相应减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255 股。本次行权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股份，行权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动。

（3）2026 年 2 月 24 日，公司离任董事、高管持有的高管锁定股解除锁定，减少高管锁定股 56,804 股，相应增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6,804 股。

(4) 2026 年 4 月 23 日，郭凤霞女士、刘岩先生辞任董事，离任董事及高管按规定半年内不得减持公司股票，其高管锁定股限售比例由 75%调整为 100%，合计增加高管锁定股 6,778 股，相应减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778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二节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相关部分。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陈琳	0	0	24,255	24,25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温玲	227,214	56,804	0	170,410	高管锁定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刘岩	6,950	0	2,317	9,267	高管锁定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郭凤霞	17,842	4,461	4,461	17,842	高管锁定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合计	252,006	61,265	31,033	221,77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0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凯越高创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55%	138,206,512	0	0	138,206,512	不适用	0
舟山志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	15,078,094	0	0	15,078,094	不适用	0
珠海志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9%	14,363,913	0	0	14,363,913	不适用	0
珠海志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7,940,921	0	0	7,940,921	不适用	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63%	6,699,762	0	0	6,699,762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3%	5,067,759	4,123,727	0	5,067,759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96%	3,958,475	3,405,661	0	3,958,475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57%	2,337,878	1,798,423	0	2,337,878	不适用	0
杨施薇	境内自然人	0.34%	1,382,166	1,382,166	0	1,382,166	不适用	0
抚州市数字经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1%	1,295,081	-2,905,027	0	1,295,081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高渭泉、刘莉琴夫妇持有珠海凯越 100.00%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珠海凯越持有珠海志同 5.41%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高渭泉先生持有舟山志壹 37.20%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志同 11.06%的合伙份额且由珠海凯越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志成 45.82%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故珠海凯越、舟山志壹、珠海志同、珠海志成均受高渭泉先生实际控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2,601,809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63%，按规定不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凯越高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138,206,512	人民币普通股	138,206,512
舟山志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78,094	人民币普通股	15,078,094
珠海志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363,913	人民币普通股	14,363,913
珠海志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7,940,921	人民币普通股	7,940,921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6,699,762	人民币普通股	6,699,76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067,759	人民币普通股	5,067,759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3,958,475	人民币普通股	3,958,475
UBS AG	2,337,878	人民币普通股	2,337,878
杨施薇	1,382,166	人民币普通股	1,382,166
抚州市数字经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95,081	人民币普通股	1,295,08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高渭泉、刘莉琴夫妇持有珠海凯越 100.00%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珠海凯越持有珠海志同 5.41%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高渭泉先生持有舟山志壹 37.20%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志同 11.06%的合伙份额且由珠海凯越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志成 45.82%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故珠海凯越、舟山志壹、珠海志同、珠海志成均受高渭泉先生实际控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杨施薇女士通过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382,166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0 股，合计持有公司 1,382,166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陈琳	副总裁	现任	0	32,340	0	32,340	0	0	0
合计	--	--	0	32,340	0	32,340	0	0	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前期已披露实际控制人筹划控制权变更但尚未完成的，请说明控制权变更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六、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志特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5,951,961.16	416,417,862.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659,248.98	9,885,082.2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6,162,163.05	167,471,103.61
应收账款	1,632,807,569.31	1,669,788,758.22
应收款项融资	2,658,845.14	1,766,489.76
预付款项	35,713,635.32	34,925,133.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7,267,631.68	72,389,289.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6,481,452.76	368,200,167.0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5,226,617.42	114,399,132.67
流动资产合计	2,988,929,124.82	2,855,243,019.65
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382,328.84	80,624,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9,828,253.72	66,545,622.53
固定资产	2,467,548,765.05	2,426,116,127.75
在建工程	278,598,373.49	311,383,169.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750,062.07	62,576,665.18
无形资产	292,314,412.10	295,747,827.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916,230.81	12,717,902.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692,721.97	170,170,458.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018,473.11	134,922,598.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11,049,621.16	3,560,804,372.88
资产总计	6,599,978,745.98	6,416,047,392.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4,138,622.03	1,103,990,894.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2,709,152.59	333,192,851.32
应付账款	696,046,232.71	844,155,142.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5,812,292.71	267,654,046.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1,481,593.45	100,596,675.66
应交税费	29,350,161.87	30,239,259.57
其他应付款	193,168,663.89	168,596,057.29
其中：应付利息	50,166.91	263,666.8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0,937,216.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9,497,316.54	365,573,721.81
其他流动负债	169,302,102.42	208,958,841.92
流动负债合计	3,461,506,138.21	3,422,957,491.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65,840,653.18	495,008,572.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770,439.91	38,276,086.78
长期应付款	46,771,145.03	14,625,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0,460,458.35	71,399,932.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29,206.80	12,948,535.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9,771,903.27	632,258,127.16
负债合计	4,201,278,041.48	4,055,215,618.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1,973,975.00	411,973,9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6,660,047.16	925,545,975.78
减：库存股	20,700,693.07	20,700,693.07
其他综合收益	1,322,635.95	6,648,580.0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836,455.21	75,836,455.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37,068,038.82	793,080,806.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2,160,459.07	2,192,385,098.96
少数股东权益	166,540,245.43	168,446,675.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8,700,704.50	2,360,831,774.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99,978,745.98	6,416,047,392.53

法定代表人：高渭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真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斌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525,297.20	126,537,295.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570,608.47	86,167,436.52
应收账款	1,242,504,773.56	1,313,839,003.89
应收款项融资	400,000.00	405,157.92
预付款项	56,641,248.86	33,045,992.93
其他应收款	416,468,002.24	481,510,040.65
其中：应收利息	52,929,511.49	46,222,403.76
应收股利		
存货	67,152,853.89	75,129,731.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822,688.07	33,185,939.51
流动资产合计	2,074,085,472.29	2,149,820,598.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7,287,905.35	544,842,08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3,781,612.95	31,529,060.25
固定资产	394,083,722.86	441,750,047.2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904,018.92	6,949,972.93
无形资产	9,164,679.54	9,285,299.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09,797.64	1,626,87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38,670.74	38,693,567.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948,104.61	105,646,186.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6,918,512.61	1,180,323,098.53
资产总计	3,291,003,984.90	3,330,143,697.1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1,509,757.98	362,020,788.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2,756,000.00	475,530,153.22
应付账款	159,505,874.52	295,318,635.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208,916.26	22,972,313.64
应付职工薪酬	15,543,076.08	17,724,521.38
应交税费	4,050,653.11	5,794,073.64
其他应付款	111,033,389.38	146,288,977.33
其中：应付利息	395,114.40	351,114.39
应付股利	40,937,216.6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492,111.89	132,106,701.37
其他流动负债	73,396,808.44	68,137,680.58
流动负债合计	1,455,496,587.66	1,525,893,845.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9,100,000.00	169,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015,730.22	4,882,815.80
长期应付款	28,694,435.66	14,625,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63,464.50	4,213,84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35,602.84	1,042,495.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809,233.22	194,064,155.24
负债合计	1,663,305,820.88	1,719,958,000.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1,973,975.00	411,973,9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3,038,105.59	561,758,669.52
减：库存股	20,700,693.07	20,700,693.0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836,455.21	75,836,455.21
未分配利润	597,550,321.29	581,317,290.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7,698,164.02	1,610,185,69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91,003,984.90	3,330,143,697.1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53,200,105.54	1,293,275,843.65
其中：营业收入	1,553,200,105.54	1,293,275,843.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41,294,785.36	1,182,913,239.65
其中：营业成本	1,121,297,352.41	922,636,482.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975,994.61	11,696,209.58
销售费用	93,218,261.99	80,969,233.27
管理费用	91,059,507.43	79,586,696.13
研发费用	64,797,893.46	55,992,911.19
财务费用	58,945,775.46	32,031,707.11
其中：利息费用	36,784,081.46	46,528,322.74
利息收入	1,673,761.73	1,725,019.47
加：其他收益	7,213,419.84	7,831,045.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6,418.96	-464,592.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6,122.67	292,844.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26,063.64	-11,475,869.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59,201.06	-3,289,388.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824.20	-371,750.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153,482.11	102,884,891.96
加：营业外收入	731,294.62	340,825.75
减：营业外支出	247,137.56	1,067,732.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637,639.17	102,157,984.93
减：所得税费用	29,560,647.24	18,780,826.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76,991.93	83,377,158.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76,991.93	83,377,158.50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924,449.40	76,197,225.1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2,542.53	7,179,933.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12,649.92	2,231,211.8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25,944.07	2,231,211.8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25,944.07	2,231,211.8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25,944.07	2,231,211.80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94.15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764,342.01	85,608,37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598,505.33	78,428,436.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65,836.68	7,179,933.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82	0.15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82	0.1525

法定代表人：高渭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真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斌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92,057,182.89	617,526,822.43
减：营业成本	482,284,289.91	489,883,658.83
税金及附加	2,534,951.99	2,643,399.00
销售费用	22,091,596.71	23,759,454.80
管理费用	18,197,668.70	18,077,511.93
研发费用	21,510,566.16	18,695,942.84
财务费用	17,870,353.35	16,812,559.40
其中：利息费用	15,408,610.18	29,057,860.06
利息收入	6,668,820.91	2,596,193.63
加：其他收益	4,104,535.22	2,734,761.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31,403.85	-10,958,069.66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229.99	105,525.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303,653.40	13,908,651.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726,578.53	53,445,164.04
加：营业外收入	579,439.99	1,181.37
减：营业外支出	68,020.99	898,267.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237,997.53	52,548,077.51
减：所得税费用	4,067,749.68	3,965,202.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70,247.85	48,582,875.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70,247.85	48,582,875.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170,247.85	48,582,875.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2,530,190.67	1,278,787,660.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4,048.84	5,584,200.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15,921.47	30,507,41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1,080,160.98	1,314,879,27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9,062,815.33	800,990,880.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8,968,062.89	258,431,711.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030,715.57	98,959,460.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70,296.53	56,573,64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9,531,890.32	1,214,955,70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48,270.66	99,923,57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1,652,709.99	377,736,060.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0,593.51	775,922.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380,453.00	289,74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613,756.50	378,801,725.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852,808.01	115,389,860.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7,022,165.00	317,3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874,973.01	432,729,86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61,216.51	-53,928,134.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165.05	2,229,43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165.05	2,229,43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703,019.66	797,905,373.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6,000.86	151,300.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7,543,185.57	800,286,103.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2,704,811.34	742,850,009.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722,879.73	53,599,975.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101,796.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19,555.95	19,885,59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1,647,247.02	816,335,5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95,938.55	-16,049,476.92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08,458.21	2,597,842.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774,534.49	32,543,804.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631,835.95	349,640,716.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406,370.44	382,184,521.1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4,654,064.51	815,139,595.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8,751.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410,178.84	266,259,61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064,243.35	1,081,797,967.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8,743,775.65	672,402,584.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714,433.69	62,235,438.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09,551.31	34,900,44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96,116.05	278,074,87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163,876.70	1,047,613,34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99,633.35	34,184,625.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000,000.00	257,125,423.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40,703.57	328,884.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264,45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5,156.57	257,454,307.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8,623.70	578,839.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1,600,000.00	232,9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858,623.70	233,528,839.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46,532.87	23,925,468.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880,000.00	27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783.64	151,300.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962,783.64	275,151,300.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604,783.12	262,988,472.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44,317.09	37,514,274.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19,252.50	11,932,910.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268,352.71	312,435,65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94,430.93	-37,284,358.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5,209.08	-86,216.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76,121.37	20,739,519.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29,290.79	112,542,844.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05,412.16	133,282,363.6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973,975.00				925,545,975.78	20,700,693.07	6,648,580.02		75,836,455.21		793,080,806.02		2,192,385,098.96	168,446,675.18	2,360,831,77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1,973,975.00				925,545,975.78	20,700,693.07	6,648,580.02		75,836,455.21		793,080,806.02		2,192,385,098.96	168,446,675.18	2,360,831,774.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14,071.38		-5,325,944.07				43,987,232.80		39,775,360.11	-1,906,429.75	37,868,930.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25,944.07				84,924,449.40		79,598,505.33	2,165,836.68	81,764,342.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4,071.38								1,114,071.38	-970,470.21	143,601.1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64,165.05	864,165.0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79,497.09								1,279,497.09		1,279,497.09
4. 其他					-165,425.71								-165,425.71	-1,834,635.26	-2,000,060.97
（三）利润分配											-40,937,216.60		-40,937,216.60	-3,101,796.22	-44,039,012.8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937,216.60		-40,937,216.60	-3,101,796.22	-44,039,012.8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1,973,975.00				926,660,047.16	20,700,693.07	1,322,635.95		75,836,455.21		837,068,038.82		2,232,160,459.07	166,540,245.43	2,398,700,704.5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6,470,657.00			164,602,263.81	409,721,075.40	30,945,588.95	2,019,292.53		68,051,043.58		662,996,008.92		1,522,914,752.29	153,224,639.20	1,676,139,391.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6,470,657.00			164,602,263.81	409,721,075.40	30,945,588.95	2,019,292.53		68,051,043.58		662,996,008.92		1,522,914,752.29	153,224,639.20	1,676,139,391.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185,886.00			-98,057,907.81	204,130,289.02	9,056,376.49	2,231,211.80				50,478,993.41		278,912,095.93	11,687,673.49	290,599,769.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1,211.80				76,197,225.11		78,428,436.91	7,179,933.39	85,608,370.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312,960.00			-72,301,286.43	300,542,333.48	9,056,376.49							245,497,630.56	4,507,740.10	250,005,370.66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29,430.00	2,229,43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6,312,960.00			-72,301,286.43	294,386,576.59								248,398,250.16		248,398,250.1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03,646.48								8,303,646.48		8,303,646.48
4. 其他					-2,147,889.59	9,056,376.49							-11,204,266.08	2,278,310.10	-8,925,955.98
（三）利润分配											-25,718,231.70		-25,718,231.70		-25,718,231.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25,718,231.70		-25,718,231.70		-25,718,231.70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2,872,926.00				-102,872,92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2,872,926.00				-102,872,92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5,756,621.38	6,460,881.54								-19,295,739.84		-19,295,739.8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5,656,543.00			66,544,356.00	613,851,364.42	40,001,965.44	4,250,504.33		68,051,043.58		713,475,002.33		1,801,826,848.22	164,912,312.69	1,966,739,160.9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973,975.00				561,758,669.52	20,700,693.07			75,836,455.21	581,317,290.04		1,610,185,69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1,973,975.00				561,758,669.52	20,700,693.07			75,836,455.21	581,317,290.04		1,610,185,69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9,436.07					16,233,031.25		17,512,467.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70,247.85		57,170,24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9,436.07							1,279,436.0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79,436.07							1,279,436.0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937,216.60		-40,937,216.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937,216.60		-40,937,216.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1,973,975.00				563,038,105.59	20,700,693.07			75,836,455.21	597,550,321.29		1,627,698,164.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6,470,657.00			164,602,263.81	403,272,578.74	30,945,588.95			68,051,043.58	536,966,817.04		1,388,417,771.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6,470,657.00			164,602,263.81	403,272,578.74	30,945,588.95			68,051,043.58	536,966,817.04		1,388,417,771.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185,886.00			-98,057,907.81	206,278,178.61	9,056,376.49				22,864,643.41		251,214,423.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582,875.11		48,582,875.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312,960.00			-72,301,286.43	302,690,223.07							256,701,896.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26,312,960.00			-72,301,286.43	294,386,576.59							248,398,250.16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03,646.48							8,303,646.4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718,231.70		-25,718,231.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718,231.70		-25,718,231.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2,872,926.00				-102,872,92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2,872,926.00				-102,872,92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5,756,621.38	6,460,881.54	9,056,376.49						-28,352,116.33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5,656,543.00			66,544,356.00	609,550,757.35	40,001,965.44			68,051,043.58	559,831,460.45		1,639,632,194.94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11,973,975 股，总部地址：江西省抚州市广昌县广昌工业园区。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凯越高创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渭泉、刘莉琴夫妇。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名称由“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志特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英文名称由“Jiangxi GETO New Materials Corporation Limited”变更为“GETO New Material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另外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411,973,975 元变更为 575,722,841 元。2026 年 8 月 4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抚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1000586570245D。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15% 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15% 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15% 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的 15%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当月期初近似汇率（通常指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

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风险组合	属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键管理人员以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往来、员工借款、保证金、税金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不计提	/
账龄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中，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 年以上	100	100

12、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

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0-50.00	5.00	1.90-23.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10.0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00-5.00	0-5.00	19.00-33.3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本公司用于出租的防护平台（智能升降脚手架）按平均年限法，依据不同构件的预计使用年限计提折旧。对于租赁过程中使用的易耗品则在单个项目使用期间折旧完毕。

由于本公司用于出租的铝模板系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中固定资产定义的特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对出租的铝模板系统进行管理和核算。

本公司铝模板系统及其配件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铝模板系统及其配件自开始投入使用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租赁铝模板系统项目使用的铝合金模板标准板及配件，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折旧年限为 5 年，残值率为 50%；铝合金模板非标准板及配件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折旧年限为 8 个月，残值率为 50%；与项目相关的直接费用按照该租赁项目实际使用次（层）数摊销，残值率为 0。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软件	2-5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土地	50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主要指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相关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或摊销。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2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包括铝模板系统及配件的销售收入、租赁收入，防护平台（智能升降脚手架）及配件的销售收入、租赁收入。

销售产品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铝合金模板及配件、防护平台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

1) 公司销售的铝合金模板及配件为定制产品，在签订相关合同后，依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生产，生产完工后按照客户要求试拼装或智能拼装，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打包发送到客户工地，完成产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内销产品，公司在产品送达客户工地后依据项目面积与合同单价确认收入；对于外销产品，公司依据具体合同对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约定，分别在办妥报关手续或客户收到公司产品时确认收入；

2) 公司销售的防护平台（智能升降脚手架）系统及配件为定制产品，在签订相关合同后，依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生产，生产完工后按照客户要求发送到客户工地，完成产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内销产品，公司在产品送达客户工地后依据项目面积与合同单价确认收入；对于外销产品，公司依据具体合同对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约定，分别在办妥报关手续或客户收到公司产品时确认收入。

3) 公司销售的混凝土 PC 预制件为定制产品，在签订相关合同后，依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生产，生产完工后按照客户要求发送到客户工地，完成产品的控制权转移。公司在产品送达客户工地后依据项目方量与合同单价确认收入。

4) 光伏系统如下:

①系统产品为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系统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销售系统产品(包括户用光伏系统、光伏支架及相关产品),其中:户用光伏系统销售业务根据客户的需求建设并交付满足并网发电条件的电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光伏电站完工并达到并网发电条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光伏支架及相关产品销售业务根据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参照上述光伏系统产品销售的类似政策确认销售收入。

②运营咨询服务为公司与客户之间就甲方光伏电站建设工程提供咨询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租赁产品收入的确认

- 1) 公司租赁的铝合金模板及配件依据当期租赁面积与合同约定租赁单价确认当期租赁产品收入;
- 2) 公司租赁的防护平台产品依据合同的约定单价以及当月实际租用量(实际围护使用面积)确认当期租赁收入。

2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资产类项目的,使用该政府补助款将使公司形成长期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收益类项目的,该政府补助无特定用途,或使用该政府补助款不会使公司形成长期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本公司将根据该政府补助的实际使用情况判断。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2、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32、（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33、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者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4、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将回购本公司股份计入库存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及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且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5、债务重组

（1）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3%-12%、8.25%、11%、15%、16.5%、17%、20%、21%、22%、24%、25%、27%
马来西亚销售与服务税（SST）	按应税商品销售额或应税服务收入计算缴纳	5%、6%、8%、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志特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江西志特铝模板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5.00%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 BHD.	24.00%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	17.00%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广东凯瑞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凯瑞模架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25.00%
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
山东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15.00%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志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志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志特汽配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四川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志特（澳门）一人有限公司	3%-12%
重庆志特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25.00%
咸宁市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15.00%
广东志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广东志特澳丽居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中山志特云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志景金属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20.00%
GETO group Arabia Limited	20.00%
志特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20.00%
GETO HK INTERNATIONAL LIMITED	8.25%、16.5%
GETO NEW ENERG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17.00%
上海志特纪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
GETO Central Asia Company	20.00%
安徽志特小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
PT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INDONESIA	11%、22%
GETO HK CONSTRUCTION TECHNOLOGY CO., LIMITED	8.25%、16.5%
志特新材（西藏）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志特云（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20.00%
VISIONCREATE (CANADA) FORMWORK SYSTEM INC.	27.00%
VisionCreate (Delaware) Forming System Inc.	21.00%
新疆志特国际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20.00%
GETO New Materials Caym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不征税
VisionCreate Forming System Inc	不征税
GETO SUMO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CO., LIMITED	8.25%、16.5%
四川志特明领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志特（广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20.00%
志特智建(广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主要有：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取得编号：GR202336000644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22 日。公司 2026 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编号：GR202344001651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28 日。江门志特正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故江门志特 2026 年暂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取得编号：GR202542000294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1 月 11 日，湖北志特 2026 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取得编号：GR202462000747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28 日。甘肃志特 2026 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取得编号：GR202544011327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19 日。江门装配 2026 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子公司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规定，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公司子公司江西志特铝模板技术研发有限公司、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广东志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广东志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咸宁市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志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志特澳丽居房屋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志特云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志景金属结构制造有限公司、志特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志特纪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志特小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志特新材（西藏）科技有限公司、志特云（珠海）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志特国际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志特明领科技有限公司、志特（广州）供应链有限公司、志特智建（广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4) 公司子公司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符合《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主营业务界定服务指引》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可享受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有效期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有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公司母公司志特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志特澳丽居房屋科技有限公司所出口的产品符合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退政策，根据出口产品类型分别适用 9%、13% 等不同的免税、抵或退税率。公司子公司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所出口的产品享受该出口免、退税优惠政策，根据出口产品类型分别适用 9%、13% 等不同的免税、退税率。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母公司志特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享受前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7) 公司及子公司均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6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68 号）的规定，对 2015 年 1 月 1 日后新购进（包括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计算折旧并予以税前列支，具体影响金额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3、其他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BHD.适用马来西亚的企业所得税（CIT）标准税率 24%。

(2) 本公司之子公司 GETO HK INTERNATIONAL LIMITED、GETO HK CONSTRUCTION TECHNOLOGY CO., LIMITED、GETO SUMO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CO.,LIMITED 适用香港地区利得税，从 2018 年度开始实行两级制税率，应评税利润不超过 200.00 万港币的部分利得税率为 8.25%，超过 200.00 万港币的部分利得税率为 16.5%。

(3) 本公司之子公司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LTD.、GETO NEW ENERG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适用税率如下：

源自新加坡的收入组成（新加坡元）	税收减免	剩余部分缴税税率
收入≤10,000.00	75.00%	17%
10,001<收入<200,000	50.00%	17%

源自新加坡的收入组成（新加坡元）	税收减免	剩余部分缴税税率
收入≥200,000.00	0.00%	17%

（4）本公司之子公司 GETO New Materials Cayman International Limited、VisionCreate Forming System Inc 注册类型为豁免公司，根据当地法律法规，公司经营所产生的利润、所得、利得及增值不征税。

（5）本公司之子公司志特（澳门）一人有限公司，当应税利润超过 60 万澳门元后，对超出部分按以下累进税率征税：

应税利润（澳门元）	超出部分税率
32,001 - 65,000	3.00%
65,001 - 100,000	5.00%
100,001 - 200,000	7.00%
200,001 - 300,000	9.00%
300,000 澳门元以上	12.00%

（6）本公司之子 PT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INDONESIA，适用印度尼西亚的企业所得税（CIT）标准税率为 22%，年营业额不超过 500 亿印尼盾的中型企业，首 48 亿印尼盾应税所得实际税率为 11%。

（7）本公司之子公司 GETO group Arabia Limited，适用沙特的企业所得税标准税率为 20%。

（8）本公司之子公司 GETO Central Asia Company，适用印度尼西亚的企业所得税（CIT）标准税率为 22%，年营业额不超过 500 亿印尼盾的中型企业，首 48 亿印尼盾应税所得实际税率为 11%。

（9）本公司之子公司 VisionCreate (Delaware) Forming System Inc.适用美国联邦公司所得税（Corporate Income Tax），税率为 21%。

（10）本公司之子公司 VISIONCREATE (CANADA) FORMWORK SYSTEM INC.适用加拿大联邦税 15%和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税 12%，最终综合税率为 27%。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82,043,808.99	268,296,878.61
其他货币资金	133,908,152.17	148,120,984.35
合计	515,951,961.16	416,417,862.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8,928,216.14	95,202,666.6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659,248.98	9,885,082.29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46,659,248.98	9,885,082.29
合计	46,659,248.98	9,885,082.29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60,218.17	12,017,064.09
商业承兑票据	184,633,626.24	163,635,831.19
坏账准备	-9,231,681.36	-8,181,791.67
合计	186,162,163.05	167,471,103.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95,393,844.41	100.00%	9,231,681.36	4.72%	186,162,163.05	175,652,895.28	100.00%	8,181,791.67	4.66%	167,471,103.6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760,218.17	5.51%			10,760,218.17	12,017,064.09	6.84%			12,017,064.09
商业承兑汇票	184,633,626.24	94.49%	9,231,681.36	5.00%	175,401,944.88	163,635,831.19	93.16%	8,181,791.67	5.00%	155,454,039.52
合计	195,393,844.41	100.00%	9,231,681.36		186,162,163.05	175,652,895.28	100.00%	8,181,791.67		167,471,103.6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6,159,255.71
合计	16,159,255.71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176,689.85

商业承兑票据		126,483,015.71
合计		136,659,705.56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 299,211,052.76	1, 341,516,090.86
1 至 2 年	401,196,133.71	399,600,717.87
2 至 3 年	167,398,559.57	174,531,563.96
3 年以上	102,328,303.49	109,007,526.43
3 至 4 年	60,709,180.05	67,554,233.51
4 至 5 年	41,619,123.44	41,453,292.92
合计	1, 970,134,049.53	2, 024,655,899.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072,100.37	13.81%	190,224,072.83	69.92%	81,848,027.54	291,296,405.09	14.39%	198,408,607.53	68.11%	92,887,797.5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698,061,949.16	86.19%	147,102,407.39	8.66%	1, 550,959,541.77	1, 733,359,494.03	85.61%	156,458,533.37	9.03%	1, 576,900,960.66
其中：										
账龄组合	1, 667,912,368.63	84.66%	147,102,407.39	8.82%	1, 520,809,961.24	1, 692,036,387.38	83.57%	156,458,533.37	9.25%	1, 535,577,854.01
低风险组合	30,149,580.53	1.53%			30,149,580.53	41,323,106.65	2.04%			41,323,106.65
合计	1, 970,134,049.53	100.00%	337,326,480.22		1, 632,807,569.31	2, 024,655,899.12	100.00%	354,867,140.90		1, 669,788,758.2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198,408,607.53	31,959,892.37	34,980,321.36	5,052,116.17	111,989.54	190,224,072.83
按账龄组合计提	156,458,533.37	25,134,033.51	31,388,557.06	2,669,246.94	432,355.49	147,102,407.39
合计	354,867,140.90	57,093,925.88	66,368,878.42	7,721,363.11	544,345.03	337,326,480.2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721,363.1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620,097,507.90		620,097,507.90	31.47%	101,462,519.10
公司 2	118,681,390.75		118,681,390.75	6.02%	15,514,964.84
公司 3	36,691,509.32		36,691,509.32	1.86%	4,599,412.51
公司 4	36,571,698.07		36,571,698.07	1.86%	1,828,584.91
公司 5	35,581,989.14		35,581,989.14	1.81%	5,749,237.40
合计	847,624,095.18		847,624,095.18	43.02%	129,154,718.76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票据	2,658,845.14	1,766,489.76
合计	2,658,845.14	1,766,489.76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7,267,631.68	72,389,289.72
合计	107,267,631.68	72,389,289.7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42,435,475.80	20,348,600.83
应收出口退税款	44,617,280.65	35,343,727.48
单位往来款	18,468,811.65	15,133,619.96
社保公积金及其他	1,891,545.19	1,709,823.86
合计	107,413,113.29	72,535,772.1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7,962,524.19	55,357,220.20
1 至 2 年	12,212,310.85	13,210,293.31
2 至 3 年	3,390,879.31	2,234,074.11
3 年以上	3,847,398.94	1,734,184.51
3 至 4 年	2,358,711.86	741,767.28
4 至 5 年	1,488,687.08	992,417.23
合计	107,413,113.29	72,535,772.1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	0.09%	100,000.00	100.00%	0.00	100,000.00	0.14%	100,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313,113.29	99.91%	45,481.61	0.04%	107,267,631.68	72,435,772.13	99.86%	46,482.41	0.06%	72,389,289.72
其中：										
账龄组合	165,547.00	0.15%	45,481.61	27.47%	120,065.39	556,012.15	0.77%	46,482.41	8.36%	509,529.74
低风险组合	107,147,566.29	99.76%			107,147,566.29	71,879,759.98	99.09%			71,879,759.98
合计	107,413,113.29	100.00%	145,481.61		107,267,631.68	72,535,772.13	100.00%	146,482.41		72,389,289.7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6,482.41			146,482.41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000.80			1,000.80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45,481.61			145,481.6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100,000.00					100,0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	46,482.41		1,000.80			45,481.61
合计	146,482.41		1,000.80			145,481.6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6	出口退税款	44,617,280.65	1 年以内	41.54%	
公司 7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21,362,153.46	1 年以内	19.89%	
公司 8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6,666,000.00	1-2 年	6.21%	
公司 9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4.65%	
公司 4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3,453,639.11	1-2 年	3.21%	
合计		81,099,073.22		75.5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841,999.73	94.76%	33,575,223.67	96.13%
1 至 2 年	1,095,228.35	3.07%	553,209.28	1.58%
2 至 3 年	626,401.37	1.75%	784,403.20	2.25%
3 年以上	150,005.87	0.42%	12,297.24	0.04%
合计	35,713,635.32		34,925,133.3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公司 10	3,680,029.50	10.30%
公司 11	2,191,694.35	6.14%
公司 12	1,300,000.00	3.64%
公司 13	1,226,950.60	3.44%
公司 14	1,156,786.94	3.24%
合计	9,555,461.39	26.76%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596,046.77		95,596,046.77	95,081,900.05		95,081,900.05
在产品	107,557,548.39		107,557,548.39	98,560,664.09		98,560,664.09
库存商品	104,174,721.20		104,174,721.20	149,786,625.44	96,192.22	149,690,433.22
周转材料	13,390,353.06		13,390,353.06	14,517,422.59		14,517,422.59
合同履约成本	25,762,783.34		25,762,783.34	10,349,747.08		10,349,747.08
合计	346,481,452.76		346,481,452.76	368,296,359.25	96,192.22	368,200,167.0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96,192.22			96,192.22		
合计	96,192.22			96,192.22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款及待抵扣税款	108,855,418.64	101,478,336.21
其他	6,371,198.78	12,920,796.46
合计	115,226,617.42	114,399,132.67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湖南永昌一站式建筑器材租赁有限公司 ^注	6,864,000.00						5,622,328.84	
半打空间集成房屋(江门)有限公司	760,000.00						760,000.00	
宁波量智晶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000,000.00						53,000,000.00	
合肥微观纪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80,624,000.00						79,382,328.84	

注：为优化资源配置，减少对湖南永昌一站式建筑器材租赁有限公司投资 1,241,671.16 元。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912,137.33			82,912,137.33
2. 本期增加金额	38,242,072.53			38,242,072.53
（1）外购	37,919,572.53			37,919,572.53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22,500.00			322,5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516,990.17			32,516,990.17
(1) 处置	32,516,990.17			32,516,990.17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8,637,219.69			88,637,219.6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198,671.33			6,198,671.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1,773.78			1,091,773.78
(1) 计提或摊销	1,091,773.78			1,091,773.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131.71			121,131.71
(1) 处置	121,131.71			121,131.71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169,313.40			7,169,313.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167,843.47			10,167,843.47
2. 本期增加金额	5,032,289.07			5,032,289.07
(1) 计提				
(2) 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	5,032,289.07			5,032,289.07
3. 本期减少金额	3,560,479.97			3,560,479.97
(1) 处置	3,560,479.97			3,560,479.97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639,652.57			11,639,652.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828,253.72			69,828,253.72
2. 期初账面价值	66,545,622.53			66,545,622.5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66,855,333.30	2,425,223,477.04
固定资产清理	693,431.75	892,650.71
合计	2,467,548,765.05	2,426,116,127.7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包含器具 工具)	运输设备	出租用铝模板 系统	防护平台	办公、电子 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 期初余 额	732,755,812. 11	195,690,874. 83	19,608,793. 56	2,669,605,006. 33	399,236,629. 22	52,739,287. 38	4,069,636,403. 43
2. 本期增 加金额	70,153,231.6 9	9,316,202.70	1,743,485.9 3	543,085,136.64	25,726,188.1 5	22,239,627. 14	672,263,872.25
(1)) 购置	13,980.18	8,699,376.69	1,743,485.9 3	36,987,104.79	7,998.49	4,645,641.5 9	52,097,587.67
(2)) 在建工程转 入	70,139,251.5 1	616,826.01				17,593,985. 55	88,350,063.07
(3)) 企业合并增 加							
(4) 存货转入				506,098,031.85	25,718,189.6 6		531,816,221.51
3. 本期减 少金额	931.07	990,075.78	592,582.75	663,021,572.89	45,716,736.6 5	485,854.03	710,807,753.17
(1)) 处置或报废		735,855.84	576,760.47	652,055,937.74	44,824,895.0 7	443,291.80	698,636,740.92
(2) 汇率变动	931.07	254,219.94	15,822.28	10,965,635.15	891,841.58	42,562.23	12,171,012.25
4. 期末余 额	802,908,112. 73	204,017,001. 75	20,759,696. 74	2,549,668,570. 08	379,246,080. 72	74,493,060. 49	4,031,092,522. 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 额	91,994,598.5 5	75,565,541.3 0	9,452,952.0 3	1,246,265,363. 36	181,858,178. 59	28,388,895. 90	1,633,525,529. 73
2. 本期增 加金额	10,204,569.8 7	9,583,699.10	1,944,088.5 4	355,371,368.43	34,516,469.5 8	2,970,955.9 9	414,591,151.51
(1)) 计提	10,204,569.8 7	9,583,699.10	1,944,088.5 4	355,371,368.43	34,516,469.5 8	2,970,955.9 9	414,591,151.51
3. 本期减 少金额	223.91	610,534.01	525,555.07	456,828,386.29	36,432,443.4 8	441,828.70	494,838,971.46
(1)) 处置或报废		464,457.94	524,047.92	452,910,819.88	36,106,867.2 2	415,490.06	490,421,683.02
(2) 汇率变动	223.91	146,076.07	1,507.15	3,917,566.41	325,576.26	26,338.64	4,417,288.44

4. 期末余额	102,198,944.51	84,538,706.39	10,871,485.50	1,144,808,345.50	179,942,204.69	30,918,023.19	1,553,277,709.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8,163.91	623,185.21			10,086,047.54		10,887,39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72,082.78						72,082.78
(1) 计提	72,082.78						72,082.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50,246.69	623,185.21			10,086,047.54		10,959,479.4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0,458,921.53	118,855,110.15	9,888,211.24	1,404,860,224.58	189,217,828.49	43,575,037.30	2,466,855,333.30
2. 期初账面价值	640,583,049.65	119,502,148.32	10,155,841.53	1,423,339,642.97	207,292,403.09	24,350,391.48	2,425,223,477.0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重庆 1、2、3、5 号厂房，配套用房等	80,094,320.16	竣工决算未完成
海南志特 1-3 号厂房、办公楼宿舍	101,944,808.80	已于 2026 年 07 月办理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693,431.75	892,650.71
合计	693,431.75	892,650.71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78,598,373.49	311,383,169.76
合计	278,598,373.49	311,383,169.7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设	277,436,131.89		277,436,131.89	309,311,323.27		309,311,323.27
待安装设备	1,351,063.71	1,101,769.85	249,293.86	2,181,511.94	1,101,769.85	1,079,742.09
建筑工程	912,947.74		912,947.74	992,104.40		992,104.40
合计	279,700,143.34	1,101,769.85	278,598,373.49	312,484,939.61	1,101,769.85	311,383,169.7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门模架工业园	194,497,511.48	136,661,962.13	43,372,085.32	15,714,455.33		164,319,592.12	92.56%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志特集团粤港澳大湾区总部项目	139,258,839.55	112,566,705.82	157,347.49			112,724,053.31	80.95%					金融机构贷款
广东装配厂房	76,655,000.00	58,330,798.42	11,136,358.11	69,467,156.53			90.62%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410,411,351.03	307,559,466.37	54,665,790.92	85,181,611.86		277,043,645.4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江门在安装设备	1,101,769.85			1,101,769.85	
合计	1,101,769.85			1,101,769.85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铝模板租赁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712,969.76	53,766,127.21	159,313.01	97,638,409.98
2. 本期增加金额	4,884,671.10	18,177,804.12		23,062,475.22
(1) 新增租赁	5,659,049.29	18,177,804.12		23,836,853.41
(2) 汇率影响数	-774,378.19			-774,378.19
3. 本期减少金额	6,734,274.84			6,734,274.84
(1) 处置	6,734,274.84			6,734,274.84
4. 期末余额	41,863,366.02	71,943,931.33	159,313.01	113,966,610.3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644,132.20	14,360,082.92	57,529.68	35,061,744.80
2. 本期增加金额	7,147,011.41	6,054,520.71	26,552.16	13,228,084.28
(1) 计提	7,562,086.70	6,054,520.71	26,552.16	13,643,159.57
(2) 汇率影响数	-415,075.29			-415,075.29
3. 本期减少金额	2,073,280.79			2,073,280.79
(1) 处置	2,073,280.79			2,073,280.79
4. 期末余额	25,717,862.82	20,414,603.63	84,081.84	46,216,548.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145,503.20	51,529,327.70	75,231.17	67,750,062.07
2. 期初账面价值	23,068,837.56	39,406,044.29	101,783.33	62,576,665.1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3,698,384.72			8,286,302.17	331,984,686.89

2. 本期增加金额				324,595.09	324,595.09
(1) 购置				324,595.09	324,595.0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3,698,384.72			8,610,897.26	332,309,281.9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410,895.63			6,825,963.43	36,236,859.06
2. 本期增加金额	3,268,525.84			489,484.98	3,758,010.82
(1) 计提	3,268,525.84			489,484.98	3,758,010.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679,421.47			7,315,448.41	39,994,869.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1,018,963.25			1,295,448.85	292,314,412.10
2. 期初账面价值	294,287,489.09			1,460,338.74	295,747,827.83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4,830,196.64	2,162,086.29	1,095,892.23	28,235.43	5,868,155.27
模具摊销	1,174,570.30	8,700.89	336,621.69		846,649.50
其他	6,713,135.49	1,394,568.27	1,906,277.72		6,201,426.04
合计	12,717,902.43	3,565,355.45	3,338,791.64	28,235.43	12,916,230.81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3,043,555.54	64,005,441.78	407,487,103.03	64,538,695.2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9,715,984.39	57,520,391.87	276,604,140.22	53,483,495.22
可抵扣亏损	53,901,053.53	13,475,263.38	97,878,562.40	24,469,640.61
租赁负债	57,918,677.78	10,979,498.99	52,449,886.31	9,296,002.60
预提费用	17,451,799.23	2,904,483.31	17,986,531.03	2,984,693.08
递延收益	70,460,458.35	14,875,836.70	71,399,932.76	15,064,084.99
股权激励费用	12,784,776.41	1,917,716.46	2,225,645.39	333,846.81
其他	93,929.88	14,089.48		
合计	905,370,235.11	165,692,721.97	926,031,801.14	170,170,458.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9,594,100.55	11,406,864.95	52,943,366.73	9,620,883.67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4,954,504.28	3,504,544.46	14,411,543.48	3,327,651.9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0,463.82	17,797.39		
合计	74,739,068.65	14,929,206.80	67,354,910.21	12,948,535.6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764,500.37	10,249,741.50
可抵扣亏损	188,153,681.42	147,211,240.25
合计	198,918,181.79	157,460,981.7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2,042,537.04	
2027 年	13,769,370.45	13,768,498.85	
2028 年	57,888,668.27	61,171,605.65	
2029 年	15,734,470.58	16,127,782.60	
2030 年	40,270,281.75	54,100,816.11	
2031 年	60,490,890.37		
合计	188,153,681.42	147,211,240.25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以房抵债款	144,404,724.27	27,471,630.16	116,933,094.11	156,826,721.14	25,590,523.27	131,236,197.87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3,686,114.00		3,686,114.00	3,686,400.94		3,686,400.94
预付购置土地款	56,399,265.00		56,399,265.00			
合计	204,490,103.27	27,471,630.16	177,018,473.11	160,513,122.08	25,590,523.27	134,922,598.81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5,545,590.72	135,545,590.72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		149,786,027.01	149,786,027.01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6,159,255.71	15,351,292.92	应收票据有追索权抵押借款		13,618,418.63	12,937,497.69	应收票据有追索权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807,237,423.94	710,416,660.27	固定资产抵押借款		620,018,293.37	546,622,762.91	固定资产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34,913,930.40	206,937,674.78	土地抵押借款		188,156,688.68	170,386,618.75	土地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106,736,339.79	105,376,062.08	在建工程被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0,180,779.27	7,942,688.84	投资性房地产被抵押		10,180,779.27	8,1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抵押借款	
合计	1,204,036,980.04	1,076,193,907.53			1,088,496,546.75	993,288,968.44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19,860,590.65	313,462,347.77

保证借款	317,073,371.85	269,440,000.00
信用借款	471,322,641.54	386,4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136,000,000.00	116,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21,5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05,372.67	1,007,777.23
短期借款-票据利息调整	-1,323,354.68	-3,819,230.30
合计	1,244,138,622.03	1,103,990,894.70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3,007,003.65	94,446,402.63
银行承兑汇票	309,702,148.94	238,746,448.69
合计	382,709,152.59	333,192,851.32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339,757,000.32	482,267,806.01
运费	34,250,963.38	39,241,610.59
工程款	242,071,038.60	243,811,771.60
设备采购款	10,933,960.31	11,996,665.01
抛丸翻新加工	53,721,799.50	64,164,311.80
其他	15,311,470.60	2,672,977.20
合计	696,046,232.71	844,155,142.2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 15	20,209,782.95	尚未结算
合计	20,209,782.95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0,166.91	263,666.80
应付股利	40,937,216.60	
其他应付款	152,181,280.38	168,332,390.49
合计	193,168,663.89	168,596,057.2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50,166.91	263,666.80
合计	50,166.91	263,666.80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单位往来	36,869,184.27	37,283,353.15
预提费用	108,031,907.10	118,303,357.00
应付个人往来	6,937,384.15	10,986,948.83
其他	342,804.86	1,758,731.51
合计	152,181,280.38	168,332,390.49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	245,812,292.71	267,654,046.75
合计	245,812,292.71	267,654,046.75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9,730,233.44	277,566,382.35	287,116,067.29	90,180,548.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1,889.30	20,062,794.84	19,721,295.33	523,388.81
三、辞退福利	63,092.06	799,512.15	706,417.59	156,186.62
四、其他	621,460.86	330,624.99	330,616.33	621,469.52
合计	100,596,675.66	298,759,314.33	307,874,396.54	91,481,593.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626,942.05	258,453,712.07	268,232,129.86	88,848,524.27
2、职工福利费	30,288.01	5,211,301.85	5,195,468.08	46,121.77
3、社会保险费	931,449.36	9,125,246.77	9,065,011.50	991,684.6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99.13	8,181,693.80	8,002,263.03	185,429.91
工伤保险费	925,450.23	931,009.26	1,050,204.77	806,254.72
其他		12,543.70	12,543.70	
4、住房公积金	121,321.19	4,640,537.92	4,489,512.47	272,346.6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232.83	135,583.74	133,945.38	21,871.19
合计	99,730,233.44	277,566,382.35	287,116,067.29	90,180,548.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9,914.04	19,293,348.37	18,967,587.52	505,674.90
2、失业保险费	1,975.26	768,201.56	752,462.90	17,713.91
3、其他		1,244.91	1,244.91	
合计	181,889.30	20,062,794.84	19,721,295.33	523,388.81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133,584.49	15,004,286.95
企业所得税	7,047,274.74	11,258,182.48
个人所得税	1,014,148.26	663,547.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6,289.70	985,496.76
其他	4,728,864.68	2,327,746.05
合计	29,350,161.87	30,239,259.57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1,874,626.82	289,345,816.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1,502,402.68	50,393,478.3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529,705.84	24,178,612.83
应付利息	1,590,581.20	1,655,814.68
合计	409,497,316.54	365,573,721.81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38,562,983.02	174,576,074.80
预收税金	30,739,119.40	34,382,767.12
合计	169,302,102.42	208,958,841.92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4,000,000.00	
保证借款	120,890,000.00	17,000,000.00
信用借款	163,850,000.00	198,7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27,100,653.18	279,308,572.0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合计	565,840,653.18	495,008,572.00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68,259,171.20	64,348,541.01
未确认融资费用	-1,959,025.45	-1,893,841.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29,705.84	-24,178,612.83
合计	41,770,439.91	38,276,086.78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6,771,145.03	14,625,000.00
合计	46,771,145.03	14,625,000.00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1,399,932.76		939,474.41	70,460,458.35	
合计	71,399,932.76		939,474.41	70,460,458.35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1,973,975.00						411,973,975.00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6,123,067.60		165,425.71	905,957,641.89
其他资本公积	19,422,908.18	1,279,497.09		20,702,405.27
合计	925,545,975.78	1,279,497.09	165,425.71	926,660,047.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为第二批股权激励费用计提 1,279,497.09 元；
- 2、资本溢价为子公司对外股权转让减少 165,364.69 元；
- 3、母公司股票期权过户费减少 61.02 元。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20,700,693.07			20,700,693.07
合计	20,700,693.07			20,700,693.07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48,580.02	-6,295,853.26			-983,203.34	-5,325,944.07	13,294.15	1,322,635.9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48,580.02	-6,295,853.26			-983,203.34	-5,325,944.07	13,294.15	1,322,635.9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648,580.02	-6,295,853.26			-983,203.34	-5,325,944.07	13,294.15	1,322,635.95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836,455.21			75,836,455.21
合计	75,836,455.21			75,836,455.21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3,080,806.02	662,996,008.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3,080,806.02	662,996,008.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924,449.40	163,588,440.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85,411.63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937,216.60	25,718,231.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7,068,038.82	793,080,806.02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2,238,655.81	934,832,589.66	1,086,067,224.14	767,623,563.79
其他业务	280,961,449.73	186,464,762.75	207,208,619.51	155,012,918.58
合计	1,553,200,105.54	1,121,297,352.41	1,293,275,843.65	922,636,482.3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1,272,238,655.81	934,832,589.66	1,272,238,655.81	934,832,589.66
其中：租赁	614,254,094.03	426,490,219.24	614,254,094.03	426,490,219.24
销售	505,430,569.14	373,310,338.31	505,430,569.14	373,310,338.31
其他	152,553,992.64	135,032,032.11	152,553,992.64	135,032,032.11
其他业务收入	280,961,449.73	186,464,762.75	280,961,449.73	186,464,762.75
其中：废铝	212,598,994.26	129,769,597.15	212,598,994.26	129,769,597.15
其他	68,362,455.47	56,695,165.60	68,362,455.47	56,695,165.60
合计	1,553,200,105.54	1,121,297,352.41	1,553,200,105.54	1,121,297,352.41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7,616.12	2,416,273.30
教育费附加	1,725,014.29	2,097,618.35
房产税	4,149,746.46	3,560,727.13
土地使用税	1,903,695.45	1,779,809.36
车船使用税	3,983.98	1,433.98
印花税	2,119,606.12	1,799,826.63
其他	136,332.19	40,520.83

合计	11,975,994.61	11,696,209.58
----	---------------	---------------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867,822.37	48,128,212.15
办公及差旅费	3,986,871.05	3,261,286.78
折旧摊销费	13,299,003.57	13,926,042.09
咨询费	7,908,731.68	5,661,969.53
低值易耗品	754,632.91	660,741.90
招待费	2,240,072.18	1,914,353.71
租金、物业管理及其他	6,868,112.91	4,811,404.18
培训费	583,440.63	364,217.01
开办费摊销	16,965.58	56,444.86
广告费	261,453.34	262,652.16
修理费	272,401.21	539,371.76
合计	91,059,507.43	79,586,696.13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851,970.94	64,456,448.66
现场服务费	8,178,072.55	4,451,661.04
招待费	2,755,386.60	2,342,900.67
居间费	3,678,964.70	5,325,679.57
其他	7,753,867.20	4,392,543.33
合计	93,218,261.99	80,969,233.27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569,586.38	43,126,462.52
材料费	20,427,650.06	10,504,550.06
差旅费	657,737.65	729,080.65
其他	142,919.37	1,632,817.96
合计	64,797,893.46	55,992,911.19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6,784,081.46	46,528,322.7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293,664.63	835,250.11
减：利息收入	1,673,761.73	1,725,019.47
汇兑净损失	22,876,877.81	-13,554,249.42
其他	958,577.92	782,653.26
合计	58,945,775.46	32,031,707.11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036,399.32	5,634,512.89
进项税额抵减	2,830,521.44	1,983,287.0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46,499.08	213,245.22
合计	7,213,419.84	7,831,045.18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6,122.67	292,844.41
合计	536,122.67	292,844.41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0,856.19	304,773.96
债务重组收益	-775,124.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308,312.79	-769,366.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1,031.23	
衍生品投资收益	-42,807.13	
合计	-2,816,418.96	-464,592.41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49,889.69	-1,207,185.2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274,952.55	-10,369,721.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00.78	101,037.40
合计	8,226,063.64	-11,475,869.72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40,941.29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88,447.69
三、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60,000.00

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8,759,201.06	
合计	-8,759,201.06	-3,289,388.98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90,822.23	-371,75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8,998.03	
合计	-151,824.20	-371,750.52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0,486.33		
项目违约收入	530,982.67	33,543.20	
其他	189,825.62	307,282.55	
合计	731,294.62	340,825.75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9,127.02	1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2,719.72	54,870.94	
滞纳金及行政罚款	102,587.66	900,748.98	
其他	62,703.16	102,112.86	
合计	247,137.56	1,067,732.78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102,239.44	29,295,837.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58,407.80	-10,515,010.73
合计	29,560,647.24	18,780,826.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6,637,639.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495,645.8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303,973.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34,945.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37,377.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7,676.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5,210.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76,706.79
研发费用	-5,714,899.91
其他	69,187.92
所得税费用	29,560,647.24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928,652.98	1,705,541.49
政府补助及营业外收入	3,099,258.40	4,375,951.48
往来款及保证金	22,488,010.09	24,425,920.40
合计	27,515,921.47	30,507,413.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销售费用	25,758,765.11	29,445,783.33
延期交货等支出	140,871.78	1,048,968.31
往来款及保证金	37,570,659.64	26,078,897.66
合计	63,470,296.53	56,573,649.30

（2）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融资	5,976,000.86	151,300.06
合计	5,976,000.86	151,300.0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资产付款额	21,787,503.84	7,974,721.37
其他融资	3,432,052.11	11,910,873.83
合计	25,219,555.95	19,885,59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076,991.93	83,377,158.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8,759,201.06	3,289,388.98
信用减值损失	-8,226,063.64	11,475,869.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4,417,005.72	320,215,369.9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091,773.78	905,378.5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228,084.28	8,802,265.95
无形资产摊销	3,758,010.82	4,801,799.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38,791.64	1,554,4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1,824.20	371,750.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233.39	54,870.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6,122.67	-292,844.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660,959.27	32,974,073.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16,418.96	464,592.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77,736.62	-757,292.78
铝模板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940,018.77	-373,175,145.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80,671.18	9,538,021.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18,714.27	-30,246,704.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291,712.42	-84,678,181.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286,838.56	104,165,113.38
递延收益的增加	-939,474.41	-1,220,008.08
其他	1,279,497.09	8,303,64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48,270.66	99,923,573.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0,406,370.44	382,184,521.1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6,631,835.95	349,640,716.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774,534.49	32,543,804.6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0,406,370.44	266,631,835.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9,648,874.13	266,631,835.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57,496.31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406,370.44	266,631,835.95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7,781,353.39
其中：美元	4,572,629.78	6.8101	31,140,081.23
欧元			
港币	8,101,615.57	0.8685	7,036,657.92
林吉特	34,710,283.08	1.6734	58,084,743.07
新币	6,571,964.53	5.2605	34,571,819.41
澳门元	4,618,340.87	0.8432	3,894,374.37
里亚尔	151,450.69	1.8104	274,183.45
坚戈	678,866.23	0.0140	9,523.81
印尼卢比	5,493,465,680.00	0.0004	2,093,010.68
加元	141,484.20	4.7847	676,959.4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元）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293,664.6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8,481,227.6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6,713,026.56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569,586.38	43,126,462.52
材料费	20,427,650.06	10,504,550.06
差旅费	657,737.65	729,080.65
其他	142,919.37	1,632,817.96
合计	64,797,893.46	55,992,911.1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4,797,893.46	55,992,911.19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志特新材料（广州）合伙		51.00 %	注销				0.00%				不适用	

企业 (有 限合 伙)												
----------------------	--	--	--	--	--	--	--	--	--	--	--	--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VISIONCREATE (CANADA) FORMWORK SYSTEM INC.	不适用	加拿大	加拿大	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VisionCreate (Delaware) Forming System Inc.	不适用	美国特拉华	美国特拉华	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VisionCreate (Delaware) Forming System Inc.	不适用	美国华盛顿	美国华盛顿	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新疆志特国际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920 万人民币	新疆	新疆	仓储运输		56.5217%	设立
GETO SUMO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CO.,LIMITED	200 万港币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51.00%	设立
四川志特明领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四川省	成都	技术服务		56.00%	设立
GETO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LTD.	10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志特（广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10 万人民币	广东省	广州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GETO GK-HOMES Technology (HK) Co., Limited	120 万港币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85.00%	设立
志特智建（广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人民币	广东省	广州市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海南	海南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中山	中山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长沙	长沙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潍坊	潍坊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7,786,900.00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江西志特铝	2,000,000.00	南昌	南昌	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模板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中山	中山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山东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潍坊	潍坊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重庆志特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重庆	重庆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珠海	珠海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	2,800,000.00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100.00%	收购（注册资本币别为新币）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 BHD.	31,238,259.00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林吉特）
GETO group Arabia Limited	10,000,000.00	沙特阿拉伯	沙特阿拉伯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沙特里亚尔）
GETO HK INTERNATIONAL LIMITED	5,100,000.00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港币）
GETO Central Asia Company	135,148,500.00	哈萨克斯坦	哈萨克斯坦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坚戈）
志特（澳门）一人有限公司	900,000.00	澳门	澳门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澳门元）
PT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INDONESIA	10,000,000,000.00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印尼卢比）
GETO INTERNATIONAL NEW BUILDING MATERIALS TRADING	300,000.00	阿联酋	阿联酋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阿联酋迪拉姆）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L. L. C							
GETO New Materials Caym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00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		100.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美元）
GETO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 LTD.	1,000,000.00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港币)
志特（广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志特新材（西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西藏	西藏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志特澳丽居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85.00%	设立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临高	临高	生产销售	85.50%		设立
GETO GK-HOMES Technology (HK) Co., Limited	1,200,000.00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85.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港币)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惠州	惠州	产品销售	51.00%	26.95%	设立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江门	江门	产品销售		77.95%	设立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重庆	重庆	生产销售	75.00%		设立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咸宁	咸宁	生产销售	75.00%		设立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厦门	厦门	产品销售		75.00%	设立
广东志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中山	中山	产品销售		80.00%	设立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咸宁	咸宁	生产销售		75.00%	设立
广东志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广州	广州	生产销售		80.00%	收购
广东志特钢	15,000,000.00	江门	江门	产品销售		75.00%	收购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结构有限公司							
咸宁市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咸宁	咸宁	产品销售		75.00%	设立
广东志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珠海	珠海	产品销售		75.00%	设立
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广州	珠海	产品销售		85.00%	设立
广东志景金属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85.00%	设立
GETO NEW ENERG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600,000.00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75.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新币)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甘肃	甘肃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四川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成都	成都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99,000,000.00	海南	海南	产品销售		55.00%	设立
广东凯瑞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产品销售		51.00%	设立
凯瑞模架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龙川	龙川	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志特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产品销售		51.00%	设立
中山志特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中山	中山	软件服务		51.00%	设立
上海志特纪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		53.00%	设立
安徽志特小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合肥	合肥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长沙	长沙	房屋建筑业		54.75%	收购
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咸宁	咸宁	建筑安装业		54.75%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GETO HK CONSTRUCTION TECHNOLOGY CO., LIMITED	10,000.00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77.95%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港元）
志特云（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珠海	珠海	软件服务		51.00%	设立
VisionCreate Forming System Inc	10,000.00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		65.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美元）
GETO ASSEMBLY SINGAPORE PTE. LTD.	1,000,000.00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75.99%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新币）
VISIONCREATE (CANADA) FORMWORK SYSTEM INC.		加拿大	加拿大	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VisionCreate (Delaware) Forming System Inc.		美国特拉华	美国特拉华	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VisionCreate (Delaware) Forming System Inc.		美国华盛顿	美国华盛顿	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新疆志特国际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9,200,000.00	新疆	新疆	仓储运输		56.5217%	设立
GETO SUMO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CO., LIMITED	2,000,000.00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51.00%	设立（注册资本币别为港币）
四川志特明领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服务		56.00%	设立
志特智建（广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东省	广州市	产品销售	5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5,614,344.32	2,500,000.00	78,914,961.38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4.50%	-150,642.00		12,839,174.4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94,309.52	315,501,904.54	517,896,214.06	196,059,639.96	11,157,808.92	207,217,448.88	201,660,694.42	321,229,429.38	522,890,123.80	213,535,068.19	11,287,497.19	224,822,565.38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40,770,850.38	198,881,874.74	439,652,725.12	251,886,246.83	51,017,044.53	302,903,291.36	268,604,002.62	194,476,454.31	463,080,456.93	319,437,459.46	56,948,875.99	376,386,335.4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4,623,221.75	22,457,377.28	22,457,377.28	136,898.45	112,333,469.31	21,836,898.85	21,836,898.85	-5,432,474.13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64,986,982.59	-1,261,771.01	-1,261,771.01	8,401,662.98	103,281,015.36	4,498,310.91	4,498,310.91	-730,873.66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1,399,932.76			939,474.41		70,460,458.35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927,446.35	6,397,791.88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244,138,622.03		1,244,138,622.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9,497,316.54		409,497,316.54	
长期借款			565,840,653.18	565,840,653.18	
合计		1,653,635,938.57	565,840,653.18	2,219,476,591.7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103,990,894.70		1,103,990,894.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5,573,721.81		365,573,721.81	
长期借款			495,008,572.00	495,008,572.00	
合计		1,469,564,616.51	495,008,572.00	1,964,573,188.51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31,140,081.23	106,641,272.16	137,781,353.39	10,927,752.79	93,778,939.04	104,706,691.82

合计	31,140,081.23	106,641,272.16	137,781,353.39	10,927,752.79	93,778,939.04	104,706,691.82
----	---------------	----------------	----------------	---------------	---------------	----------------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银行理财产品		46,659,248.98		46,659,248.98
应收款项融资			2,658,845.14	2,658,845.1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6,659,248.98	2,658,845.14	49,318,094.1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凯越高创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珠海	产业投资	50,000,000.00	33.55%	33.5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高渭泉、刘莉琴夫妇。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志特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高渭泉、刘莉琴	实际控制人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2,500.00	2026 年 5 月 12 日	主债权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	3,080.00	2020 年 8 月 4 日	主合同约定的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900.00	2022 年 9 月 14 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	15,980.00	2022 年 6 月 28 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5,781.31	2022 年 6 月 29 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3,018.54	2022 年 9 月 7 日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之日止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	1,470.00	2023 年 8 月 16 日	按主合同项下各单项授信文件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为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3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自主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942.01	2023 年 10 月 26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910.60	2024 年 6 月 18 日	主合同项下各单项授信文件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为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940.00	2024 年 7 月 7 日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叁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次到期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起叁年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	950.00	2024 年 12 月 10 日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2026 年 1 月 5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	1,000.00	2026 年 1 月 8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3,036.71	2025 年 3 月 15 日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	800.00	2025 年 3 月 25 日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	296.18	2025 年 3 月 27 日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之日止
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1,000.00	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之日止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500.00	8,100.00	2025 年 3 月 28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0	2026 年 6 月 9 日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5 年 8 月 11 日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4,500.00	2,344.91	2025 年 6 月 19 日	按债权人为主合同债务人发放的每一笔款项分别计算，即自每一笔款项发放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980.00	2025 年 6 月 25 日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5 年 6 月 26 日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3,715.00	2025 年 6 月 27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100.00	0.00		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债权人在主合同终止后 180 日内未提出索赔的，保证人担保责任自动解除。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464.00	2025 年 9 月 17 日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	3,476.16	2025 年 7 月 3 日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5 年 9 月 28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3,000.00	2025 年 11 月 14 日	从本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另加两年。每一具体授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5 年 11 月 7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5 年 11 月 27 日	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2025 年 12 月 1 日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817.15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160.00	1,8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00.00	2026 年 6 月 12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558.09	2026 年 2 月 6 日	本合同项下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026 年 2 月 9 日	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6 年 2 月 6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855.00	2,765.66	2026 年 2 月 11 日	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2026 年 2 月 11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40.00	940.00	2026 年 3 月 24 日	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6 年 3 月 30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汽配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6 年 3 月 31 日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	1,700.00	2026 年 6 月 20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汽配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	4,691.62	2026 年 6 月 3 日	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100.00	5,827.60	2023 年 9 月 28 日	按债权人作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6 年 4 月 29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289.65	2026 年 4 月 29 日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汽配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314.00	2026 年 4 月 30 日	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澳丽居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513.34	2026 年 5 月 29 日	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2026 年 6 月 16 日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6 年 6 月 30 日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6 年 6 月 24 日	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6 年 6 月 27 日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6 年 6 月 26 日	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026 年 6 月 29 日	从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	982.00	2023 年 11 月 15 日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到期的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5 年 5 月 29 日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40.00	600.00	2025 年 10 月 24 日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高渭泉	9,000.00	2,880.00	2020 年 8 月 11 日	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三年。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657,496.57	3,387,323.56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授予日给出的行权价格及当日的公司股价，代入 BS 模型计算出股权激励每股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行权价格、授予日市价、股价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利收益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合并境外营业收入、净利润（剔除本激励计划考核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者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事项所产生的激励成本）及被授予员工的个人考核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7,769,246.6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79,497.09

其他说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4 年 10 月 22 日，向 191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股票期权 704.00 万份，行权价格为 8.10 元/份。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	1,279,497.09	
合计	1,279,497.09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6 年 8 月 11 日，公司成立子公司 GETO CONSTRUCTION PTE. LTD.，注册资本 100 新币，公司对其最终持有 70% 股权。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91,838,712.12	1,130,929,876.31
1 至 2 年	160,150,528.44	192,026,178.15
2 至 3 年	97,501,373.57	109,538,309.17
3 年以上	60,885,310.66	79,826,735.40
3 至 4 年	40,046,591.13	49,064,043.86
4 至 5 年	20,838,719.53	30,762,691.54
合计	1,410,375,924.79	1,512,321,099.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916,508.33	11.48%	107,293,057.01	66.26%	54,623,451.32	182,470,148.81	12.07%	120,010,245.35	65.77%	62,459,903.4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8,459,416.46	88.52%	60,578,094.22	4.85%	1,187,881,322.24	1,329,850,950.22	87.93%	78,471,849.79	5.90%	1,251,379,100.43
其中:										
账龄组合	533,460,104.33	37.82%	60,578,094.22	11.36%	472,882,010.11	596,489,758.18	39.44%	78,471,849.79	13.16%	518,017,908.39
低风险组合	714,999,312.13	50.70%			714,999,312.13	733,361,192.04	48.49%			733,361,192.04
合计	1,410,375,924.79	100.00%	167,871,151.23		1,242,504,773.56	1,512,321,099.03	100.00%	198,482,095.14		1,313,839,003.8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120,010,245.35	17,289,786.66	24,954,858.83	5,052,116.17		107,293,057.01
按账龄组合计提	78,471,849.79	14,657,038.42	29,909,122.07	2,641,671.92		60,578,094.22
合计	198,482,095.14	31,946,825.08	54,863,980.90	7,693,788.09		167,871,151.2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693,788.0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349,455,282.74		349,455,282.74	24.78%	78,327,402.02

公司 16	195,961,778.40		195,961,778.40	13.89%	
公司 17	189,719,776.77		189,719,776.77	13.45%	
公司 18	83,740,821.92		83,740,821.92	5.94%	
公司 19	79,685,383.97		79,685,383.97	5.65%	
合计	898,563,043.80		898,563,043.80	63.71%	78,327,402.0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2,929,511.49	46,222,403.76
其他应收款	363,538,490.75	435,287,636.89
合计	416,468,002.24	481,510,040.65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	52,929,511.49	46,222,403.76
合计	52,929,511.49	46,222,403.76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21,749,877.85	17,656,864.99
合并范围内抵销关联方	341,788,612.90	417,630,771.90
合计	363,538,490.75	435,287,636.89

2）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4,401,042.43	423,931,995.74
1 至 2 年	56,887,942.91	9,966,065.74
2 至 3 年	43,333,411.63	249,528.21
3 年以上	8,916,093.78	1,140,047.20
3 至 4 年	427,544.82	539,147.28
4 至 5 年	8,488,548.96	600,899.92
合计	363,538,490.75	435,287,636.8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3,538,490.75	100.00%			363,538,490.75	435,287,636.89	100.00%			435,287,636.89
其中：										
低风险组合	363,538,490.75	100.00%			363,538,490.75	435,287,636.89	100.00%			435,287,636.89
合计	363,538,490.75	100.00%			363,538,490.75	435,287,636.89	100.00%			435,287,636.8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6	往来款	101,978,888.34	1 年以内	28.05%	
公司 20	往来款	91,009,000.00	1-3 年	25.03%	
公司 18	往来款	60,968,984.42	1-3 年	16.77%	
公司 21	往来款	26,474,764.51	1 年以内	7.28%	
公司 22	往来款	20,833,016.20	1-3 年	5.73%	
合计		301,264,653.47		82.8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7,287,905.35		627,287,905.35	544,842,087.83		544,842,087.83
合计	627,287,905.35		627,287,905.35	544,842,087.83		544,842,087.8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东志特新	89,942.62		37,424.41				127,367.03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湖北志特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7,465,090.16		153,829.48				7,618,919.64	
湖南志特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2,428,289.92		47,975.36				2,476,265.28	
江门志特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176,280.07		30,310.24				206,590.31	
广东志特新 材料集团有 限公司	89,516,490.52		396,157.04				89,912,647.56	
广东志特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97,004.13		7,327.71				104,331.84	
中山志特云 科技有限公 司	69,386.24		41.56				69,427.80	
海南志特新 材料有限公 司	83,585,265.89		53,293,018.94				136,878,284.83	
海南志特模 架科技有限 公司	45,184,136.02		20,970.73				45,205,106.75	
重庆志特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37,765,151.14		22,215.06				37,787,366.20	
甘肃志特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23,016,008.83		6,661.17				23,022,670.00	
广东志特钢 结构有限公 司	44,997.00		25,320.95				70,317.95	
广东志特新 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36,644.63		28,698.65				65,343.28	
志特新材料 (珠海横 琴)有限公 司	101,492,511.61		151,662.97				101,644,174.58	
广东志特科 技发展有限 公司	30,694.65					30,694.65		
江门志特装 配式建筑有 限公司	128,489.90		54,230.28				182,720.18	
广东志特装 配科技有限 公司	51,091,785.52		25,528,212.90				76,619,998.42	
厦门志特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58,576.17					19,312.18	39,263.99	
志特云(珠 海)科技有 限公司			7,549.38				7,549.38	

重庆志特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志特新材（西藏）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2,600,000.00				2,650,000.00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 BHD.	52,459,997.61						52,459,997.61	
志特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27,786.28					3,175.24	24,611.04	
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4,619.30		329.54				24,948.84	
江门志景金属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1,469.81		53,245.73				54,715.54	
广东志特澳丽居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1,469.81		33,817.49				35,287.30	
合计	544,842,087.83		82,498,999.59			53,182.07	627,287,905.3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980,553.11	294,012,356.27	413,932,867.86	334,816,890.30
其他业务	241,076,629.78	188,271,933.64	203,593,954.57	155,066,768.53
合计	592,057,182.89	482,284,289.91	617,526,822.43	489,883,658.8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397,43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1,473.58	183,091.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14,244.26	-743,731.50
债务重组收益	-333,877.00	
衍生品投资收益	-41,948.47	
成本法核算取得的股利分红	7,500,000.00	
合计	6,631,403.85	-10,958,069.66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4,057.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66,920.76	工业园区补贴奖励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45,947.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341,568.08	
债务重组损益	-775,12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6,390.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6,499.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33,709.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90,934.44	
合计	29,933,500.6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个税手续费返还	346,499.0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2%	0.1482	0.14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	0.0960	0.0960